**教　育　部**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壹、現行法定職掌：根據中華民國101年2月3日修正公布教育部組織法與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一）依據教育部組織法規定，本部設立之目的為辦理全國教育業務。

（二）另依據教育基本法第9條規定，中央政府之教育權限如下︰

1.教育制度之規劃設計。

2.對地方教育事務之適法監督。

3.執行全國性教育事務，並協調或協助各地方教育之發展。

4.中央教育經費之分配與補助。

5.設立並監督國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

6.教育統計、評鑑與政策研究。

7.促進教育事務之國際交流。

8.依憲法規定對教育事業、教育工作者、少數民族及弱勢群體之教育事項，提供獎勵、扶助或促其發展。

前項列舉以外之教育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其權限歸屬地方。

（三）依據國民體育法相關規定，以鍛鍊國民健全體格，培養國民道德，發揚民族精神及充實國民生活為宗旨；並依據個人需要，主動參與適當之體育活動，以促進國民體育之均衡、普及發展。

（四）統籌處理全國青年發展事務，培養全方位青年人才，使青年成為社會及國家棟樑。

**二、內部分層業務：**

（一）綜合規劃司職掌：整體教育政策綜合企劃、研究發展、管制考核事項、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學校衛生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二）高等教育司職掌：高等教育政策之規劃、大學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三）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職掌：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之規劃、技專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四）終身教育司職掌：社會教育、成人教育、社區教育、進修補習教育、家庭教育、高齡教育、本國語言文字標準訂定與推廣工作、教育基金會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與所屬社會教育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事項。

（五）國際及兩岸教育司職掌：國際與兩岸教育學術交流、國際青年與教育活動參與、海外華語文教育推廣、留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與陸生之輔導、外僑學校、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職掌：師資培育政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師資培育大學之獎補助與評鑑、教師專業證照與實習、教師在職進修、教師專業組織輔導、教師專業發展、藝術教育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七）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職掌：學校資訊教育、環境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人文社會、科技教育政策之規劃、協調與推動、學術網路資源與系統之規劃及管理事項。

（八）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職掌：學生事務之輔導及行政監督、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校園安全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之管理及輔導，特殊教育政策之規劃、推動及行政監督事項。

（九）秘書處職掌：事務管理、採購及工程管理、文書處理、檔案管理、學產管理等事項。

（十）人事處職掌：教育人事政策之規劃、推動及相關法規之研修、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人事事項。

（十一）政風處職掌：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政風事項。

（十二）會計處職掌：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十三）統計處職掌：掌理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各級學校統計事項。

（十四）法制處職掌：法規案件之審查、法規之整理及檢討、法規疑義之研議及闡釋、訴願案件之審議、中央級教師申訴案件之評議、其他有關法制、訴願及教師申訴事項。

（十五）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監理會職掌：辦理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收支、管理、運用事項之監督及考核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政務次長

高等教育司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綜合規劃司

終身教育司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常務次長

政務次長

部長

主任秘書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秘書處

人事處

政風處

會計處

統計處

法制處

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監理會

單位：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機關名稱 | 職員 | 駐警 | 工友 | 技工 | 駕駛 | 聘用 | 約僱 | 合計 |
| 合計 | 446 | 21 | 14 | 3 | 7 | 46 | 24 | 561 |
| 本部 | 430 | 20 | 12 | 2 | 7 | 43 | 19 | 533 |
|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分預算) | 16 | 1 | 2 | 1 | 0 | 3 | 5 | 28 |

**貳、本部109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部為主管全國教育事務之最高行政機關，以推展全國教育、體育與青年發展事務，提升整體教育品質及國家競爭力為使命。本部提出「落實適性發展的十二年國教」、「再造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發展國際創新的高等教育」、「培養學生的前瞻應用能力」、「維護國民的多元學習權益」、「營造安全永續的友善校園」、「協助青年職涯發展及提升公共參與」及「推展全民健康運動及提升國際競技實力」等8項施政重點，並致力妥善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為教育發展帶來新契機。

本部依據行政院109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9年度施政計畫。

**一、年度施政目標**

（一）落實適性發展的十二年國教

1.優先投入資源，持續促進高級中等學校優質提升，期使各就學區內有優質適量的高級中等學校可提供學生就近入學。

2.協助學生生涯試探，提供學生適性入學管道，鼓勵就近入學，並持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逐年提升優先免試名額比率。

3.由前導學校依教育階段擇定「基地學校」，透過基地學校進行研究基地、培力實踐、實務鏈結、課程回饋等任務，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核心素養及課程目標。

4.鼓勵辦理實驗教育，創造多元學習機會與教育模式，落實「教育基本法」鼓勵教育實驗與創新之精神。

（二）再造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

1.縮短學用落差，培育未來技職人才

（1）建立技專校院及技術型高中實務選才機制，並強化技專校院對技優學生學習輔導、技術精進及就業銜接之照顧。

（2）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協助技專校院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以學生學習成效為主體，培養學生關鍵能力與就業力。

（3）成立技專校院跨校、跨系科等多元模式教師專業社群，並促使學校暢通教師多元升等途徑與推動教師產業實務研習或研究，提升教師實務經驗。

2.強化在地連結，產學合作共同育才

（1）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強化大專校院與在地連結合作。

（2）推動「產學連結合作育才平臺」，對焦產業發展人才需求，促進產學需求媒合及深化交流合作，並推動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共同培育優質專業技術人才。

（三）發展國際創新的高等教育

1.推展創新特色的高等教育

（1）持續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協助大學發展多元特色，培育新世代優質人才。

（2）設置「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輔導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

（3）透過專業培訓機制協助大學建立選才SOP，發展素養導向題型及建置題庫，並緊密結合十二年國教課程，以精進考招方案，提升選才及育才效能。

（4）完善教師多元升等制度，並挹注教師教學實踐研究經費，精進教師教學品質。

（5）推動「玉山計畫」，提供具國際競爭性之薪資待遇，吸引國際人才來臺任教，並給予我國現任大專校院優秀教學與研究人員加薪，以留任及延攬人才。

2.培育宏觀視野的國際人才

（1）深化與國外各項教育學術交流合作事項及海外臺灣研究，並推動「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深耕東南亞及南亞，將臺灣教育經驗帶向國際。

（2）持續強化新南向國家布局，開發多元招生策略與拓展新生源，另配合產業發展及國家人才培育政策，重點培育高階人才，並持續擴大招收境外學生。

（3）持續推動各項華語文精進措施，提升華語文教育機構量能，開拓海外華語市場。

（4）整合國內教育資源輔導大陸地區臺商學校邁向優質化，並鼓勵大陸地區臺商學校發展學校特色及品牌，協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返臺銜接國內教育。

（5）訂定推動雙語國家計畫，以「培養臺灣走向世界的雙語人才、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為目標，強化學生在生活中應用英語的能力及未來的職場競爭力。

（四）培養學生的前瞻應用能力

1.推動人文社科、重點科技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導引大學校院建構與社會及產業連結之創新教學模式，強化學生實習實作、跨界整合及問題解決之前瞻能力。

2.改善數位學習環境，推動數位建設及數位應用創新模式，並連結大專校院與高級中等學校合作，辦理先修（AP）資訊科學課程，推廣數位學習，提升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3.設置各級學校及館所推動基地，透過示範基地推動、擴散及網絡資源，建立共享、交流機制，並鼓勵學生創意構想，結合各校創業輔導機制，協助創業育成及商品化。

4.以學生為學習主體，推動學校美感教育，增進學生生活美學素養。

（五）維護國民的多元學習權益

1.建構公共多元的終身教育

（1）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提供民眾多元終身學習選擇，以傳遞知識技能並提升公民素養，促進社區永續發展，營造優質在地學習環境，強化社區學習體系。

（2）提升家庭教育專業，提供適當的家庭教育與服務，健全家庭功能；建構高齡社會之樂齡學習網絡，並提供高齡者在地學習機會。

（3）推動國立社教機構創新科技服務模式，並整合在地資源建構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提供全民樂學之智慧學習場域，發揮整體效應以提升服務品質。

（4）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資源體系，並推動國家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使全國民眾都能享有完善之資訊與圖書館服務。

2.充裕專業的優質師資

（1）調整師資培育大學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實施先資格考後實習之師資培育新制，並辦理師資培育名額調控。

（2）持續精進師資培育公費制度，並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規劃推動「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建構培用合一的偏鄉及原住民族師資。

（3）整合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機制，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4）推動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實踐社會服務責任。

（5）推動國小教師合理員額配置，降低代課教師人數，並推動國中小跨校師資合聘制度。

3.保障弱勢學生的受教權益

（1）提供弱勢學生學雜費減免、助學金、生活助學金及就學貸款，並推動「五年制專科學校畢業生投入職場展翅計畫」、「高教深耕計畫－完善弱勢協助機制」及「教育儲蓄戶」，扶助弱勢學生安心就學。

（2）推動「大學特殊選才招生計畫」、「繁星計畫」、「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及學生學習精進計畫等，保障弱勢學生就學權益、提升學習動機與成效。

（3）宣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精神，落實人權理念，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多元升學管道及各種特教支持服務措施，強化學校行政、特教輔導及轉銜等功能，營造友善教育環境，協助學生適性學習與發展。

（4）依據「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及「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賡續辦理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補助措施，讓學校得依其發展及師生需求規劃相關資源與活動；並推動「數位學伴計畫」，穩定偏遠地區師資與教學品質，弭平城鄉教育落差，促進教育機會均等。

4.推動原住民族為本的教育

（1）落實推動修正之「原住民族教育法」及相關子法，建立完整原住民族教育體制，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權，以培育原住民族人才。

（2）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設置原住民族課程協作發展中心，建構完善原住民族課程發展與教學輔導體系。

（3）賡續補助辦理原住民族語文課程，並推動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專職化。

（4）強化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及區域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功能，以有效提供原住民學生在校所需生活、課業等輔導作為。

5.促進多元文化發展的教育

（1）推動本土語言主流化策略及辦理本土文化傳承相關活動，提供學生體驗本土文化之學習管道。

（2）規劃新住民子女教育師資培訓，落實新住民語文課程，充實新住民子女多元學習資源，落實多元文化教育。

（六）營造安全永續的友善校園

1.營造友善的育兒環境

（1）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持續協助各地方政府盤整公有空餘空間或空地，補助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之經費，並建構政府與民間非營利法人合作及支持輔導機制，逐步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

（2）建置準公共機制，與符合「收費數額」、「教師及教保員薪資」、「基礎評鑑」、「建物公安檢查」、「教保人力比」及「教保品質」等6項合作要件之私立幼兒園合作，以補充公共資源之不足，加速提升平價教保服務的量能。

（3）擴大發放育兒津貼，對於未接受公共化及準公共教保服務的2-4歲幼兒，家庭綜所稅率未達20％，且未請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者，每月發放育兒津貼2,500元，第3胎以上幼兒每月加發1,000元，以達全面照顧，具體減輕家庭負擔。

2.營造永續發展的學習環境

（1）持續推動公立中小學校舍耐震補強及校園老舊校舍整建工程。

（2）推動各級學校健康促進計畫、傳染病防治、用水管理及相關人員研習等，並落實校園食安管理。

（3）健全學校三級輔導機制，推動生命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促進學生全人發展。

（4）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及「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落實教育宣導、關懷清查、春暉輔導三級預防工作，並強化人權法治教育。

（5）協助地方政府及學校辦理永續校園，促進環境及防災教育之推廣與創新。

（七）協助青年職涯發展及提升公共參與

1.輔導職涯探索、職場體驗及創新創業

（1）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透過職場、學習及國際等體驗，協助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適才適性發展。

（2）推動青年職涯輔導工作，協助青年職涯發展並縮短學用落差。

（3）鼓勵在學青年參與職場體驗，並協助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適性發展，輔導轉銜就學、職訓或就業，提升青年勞動權益知能。

（4）舉辦創意競賽與培力活動，並提供校園創業輔導，增進青年學生創業知能，提升創新創業能力。

2.深化公共參與及國際體驗

（1）落實青年賦權參與平臺，擴大政策參與管道，培育學生會領導人才、成立青年諮詢小組，並擴大青年政策參與管道；結合資源、民間力量辦理青年公共參與知能培訓、投入青年發展事務，共同培育參與公共事務青年人才。

（2）強化青年志工組織網絡及供需媒合，促進青年積極參與志工服務；建置體驗學習網絡，辦理青年壯遊臺灣。

（3）鼓勵青年國際參與交流，培訓國際事務人才；引導青年自主規劃國際體驗學習，並推動青年海外和平工作團，擴大多國青年交流合作。

（八）推展全民健康運動及提升國際競技實力

1.培養學生規律的運動習慣

（1）落實學生每週除體育課外應達150分鐘以上的體育活動，以引導學生建立規律運動習慣，提升體適能。

（2）設計多元的體育課程，強化學校班際、校際運動競賽、體育育樂營及運動社團之實施，並加強學生水域安全教育與宣導活動。

2.營造全民樂活的運動環境

（1）推出多元參與運動方案，帶動全民運動風氣，引導全民建立規律運動習慣。

（2）開創運動服務產業異業合作模式，建立多角化運動專業服務，並加強培育運動產業人才，以擴大運動參與及觀賞人口。

3.實現國際卓越的競技實力

（1）強化全國各級運動選手培訓體系，建構完善之單項運動選手選拔、培訓及參賽機制，並投入運動科學資源，培育運動人才，提升國家競技運動實力。

（2）積極輔導辦理國際賽事，強化辦理國際賽會能力。

（3）辦理「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建構優秀選手培訓、生活照護、資科研究及行政支援等相關環境，並形塑運動園區。

4.強化體育團體組織功能

依據「國民體育法」及「體育團體輔導及考核辦法」，輔導特定體育團體朝向組織開放、財務公開透明、營運專業目標努力，透過制度化的變革，健全體育團體組織運作。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實施內容 |
| --- | --- | --- |
|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5歲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 一、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持續協助各地方政府盤點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並建構政府與民間非營利法人合作及支持輔導機制，逐步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  二、建置準公共機制，與符合要件之私立幼兒園合作，以補充公共資源之不足，加速提升平價教保服務量能。  三、對於未接受公共化及準公共教保服務的2-4歲幼兒，且符合請領資格者，擴大發放育兒津貼，以達全面照顧，具體減輕家庭負擔。 |
| 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 一、補助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經費（包含學生赴產業參訪或社區高級中等學校進行專業群科參訪及試探、辦理宣導研習經費與充實改善教學設備）。  二、建立全國生涯發展教育輔導訪視人才資料庫，培訓及提升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 |
| 三、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 | 一、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法務部矯正署等辦理學習扶助。  二、提供未通過篩選測驗之學習低成就學生相關學習扶助資源。  三、學生可依國語文、數學或英語文任一科目之學習需求，依科別參加學習扶助。  四、學校可於正式課程或課餘時間實施，以抽離原班方式分科開班，並得採小班、協同、跨年級等方式辦理學習扶助。 |
| 四、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 | 一、行政院於108年4月18日以院臺教字第1080011062號函核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109-111年度）」，以協助地方政府加速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耐震能力初步評估Is值介於80至100間校舍之耐震能力改善作業。  二、辦理300棟校舍補強工程，結合經濟有效的補強工法，全面且系統性地提升校舍耐震能力。  三、辦理15棟前期計畫延續性工程之校舍拆除、重建工程，更新老舊校舍。  四、辦理154校（棟）學校急迫性設施改善工程，營造優質學習環境。  五、持續建置及維護校舍耐震資訊網資料。  六、持續建置及維護國中小校舍管理資料庫資料。 |
| 五、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 一、補助目的：辦理偏鄉學校宿舍興建、整建、修繕及購置設備等項目，以提高教師至偏遠學校任教意願，維護學生學習品質與效能，達到穩定偏鄉學校師資。  二、補助對象：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之以下學校：  (一)偏遠地區（含極偏、特偏、偏遠）。  (二)原住民重點學校。  (三)有文化不利、生活不便或經濟不佳之特殊情形，經直轄市、縣（市）政府認定。  三、補助項目：  (一)宿舍興建工程。  (二)宿舍整建工程。  (三)宿舍修繕工程。  (四)宿舍設備改善。 |
| 六、增置編制外代理教師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 一、依滿足學生學習總節數基本需求之原則，推算教育現場所需之教師員額編制數，並依學校規模大小訂定一固定行政總減授節數，進而核定所需之教師員額編制數，以確保教學現場穩定性，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如6班規模之學校，每班將調整為2位教師（採混齡教學者另提配套措施）、7-36班每班調整為1.75至1.92位教師、37-65班每班調整為1.7至1.81位教師、66班以上每班維持1.65位教師。  二、國小教師授課總節數與學生學習總節數達成平衡，有效降低編制外代課教師比率。 |
| 七、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國中1000專案） | 一、公立國中（含高中附設國中部）屬「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第4條規定之偏遠地區學校，或全校普通班總班級數36班以下者（含分校分班），得增置教師1至2名，並優先補足各學習領域缺乏之專長師資，以落實專長授課。  二、為落實專長授課，應依教學需要，優先落實數校合聘教師之制度。 |
| 八、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 | 一、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  二、補助地方政府新住民語文教學輔導團、精進新住民語文教學計畫。  三、辦理國民中小學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  四、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及國際職場體驗。  五、補助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及跨國銜轉學習支持系統與服務。 |
| 二、中等教育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一、辦理國中畢業生及家長宣導。  二、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方式宣導。 |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完備新課綱實施所需之相關配套方案規劃：  一、持續由前導學校依教育階段擇定「基地學校」，透過基地學校進行研究基地、培力實踐、實務鏈結、課程回饋等任務。  二、持續強化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等教師專業實踐及支持。  三、籌編因應新課綱實施所需之教師授課鐘點費、課程諮詢輔導、空間設施活化及教學設備等經費。 |
| 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為達到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就學區均質化之目標，持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等相關方案，以期創造公平、優質及均等之後期中等教育，使處處都有獲得學生及家長認同之「多元、特色、專業」的優質高級中等學校。 |
| 三、中等教育管理 | 高級中等學校一定條件免學費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基於政府保障教育機會均等，對弱勢家庭子女就學之照護，以達「均富公義」之國家發展願景。高級中等學校一定條件免學費方案秉持「一定條件免學費」及「已有公費就學補助或學費減免優待者，擇優適用，不再重複補助」等原則規劃辦理，自103學年度起就讀高職者免納學費，就讀高中且家庭年所得總額148萬元以下者亦免納學費。 |
| 四、學生事務與輔導 |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 一、督導地方政府推動多元型態中介教育措施（含慈輝班及資源式與合作式中途班）、協助中輟生復學輔導及依法協助地方政府設置中途班業務，含補助所需人事費、業務費及設備費。  二、補助各多元型態中介教育措施教學設備改善。  三、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中輟輔導（含高關懷課程、專業人員協助）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  四、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通報、人員培訓與諮詢。 |
| 二、增置國中小專任輔導人力 | 一、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增置輔導人力，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二、推動適性輔導工作。 |
| 五、特殊教育推展 | 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學前及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身心障礙） | 一、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相關經費及提供轄屬各級學校學生相關支持服務。  二、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提供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殊教育服務。  三、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加強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  四、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  五、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轄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改善特教師資。  六、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特教巡迴輔導及相關行政工作經費。  七、補助辦理教師、專業人員、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八、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提供私立幼兒園教師進修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及進用合格學前特殊教育教師。  九、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新設學前特教班開班。  十、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學前身心障礙幼兒教育補助與獎助私立幼兒園（機構）招收身心障礙幼兒。  十一、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汰舊換新身心障礙學生上下學交通車。  十二、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改善國中小學校園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  十三、補助直轄市及縣（市）立特殊教育學校、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班設備及經常性經費。 |
|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美感教育第二期五年計畫 | 一、支持體系：建置美感教育資源整合平臺；推動美感教育傳播與溝通計畫；促進美感教育研究與實踐。  二、人才培育：推動職前師資生、在職教師與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  三、課程與活動：辦理地方政府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推動美感課程教學與學習體驗計畫；推動生活美感與設計創新課程計畫；推動校園多元美感體驗活動；結合民間與跨部會資源協力推動美感教育計畫。  四、學習環境：推動設計校園生活美感實踐計畫；建構學習情境美感生活地圖。 |
| 二、素養導向的師資培育 | 一、引導學校落實以教師專業素養之師資職前培育課程及教育實習課程，培養師資生具有教師專業素養及各師資類科教師應具備之教育及教學專業，結合教師資格考試、師資培育評鑑及教育實習評量，落實教師培育專業化。  二、以多元評量的方式，建立適性能力檢測機制，增進師資培用之篩選效能，以瞭解學生在工作情境的表現及情意特質，讓擁有教師潛力與特質的學生，進入師培體系。  三、依108年發布之「我國師資培育數量第三階段規劃方案」(實施年度自108至112年)，辦理師資培育名額調控作業，並持續完備師資資料庫，掌握相關重要數據，及精進師資供需評估機制，落實優質適量之師資培育政策。 |
| 三、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 一、結合師資培育課程發展管理平臺，檢核師資培育之大學依「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師資培育課程，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二、符應十二年課綱，依據「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及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108學年度起，師資培育之大學之專門課程依十二年課程綱要內涵實施及完備國小加註專長專門課程相關規範。  三、依十二年課綱調整教師證書師資類科名稱，於108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師資生開始實施，另同步研議3至5年增能計畫，透過學分班、研習、工作坊等，鼓勵在職教師與儲備教師補修增能課程以核發新證。  四、109學年度將正式啟動本土語文職前師資培育，後續依「師資培育法」相關規定核發本土語文教師證書。未來除本土語文教學外，更需以實施以客語為教學語言或辦理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為目標。 |
| 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 一、整合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機制，由地方政府彈性自主規劃以直轄市、縣（市）為中心的教師專業發展計畫。  二、建置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分析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紀錄，提供教師專業成長方向之依據。  三、協助各直轄市、縣（市）建立教師專業成長區域網絡，組織輔導體系。  四、推動初任教師導入輔導計畫。  五、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之規劃及推動。  六、以學習者為中心，建置教師適性教學素養與輔助平臺，協助教師適性教學。  七、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在職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 |
| 七、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 | 一、以「大數據型文本」為主體，在「跨領域」、「模組化」、「客製化」思維之基礎上，形塑「課程磨課師化」(課程實錄典藏)、「課程共授」及「產學合作」之環境，推廣基礎、中階、高階技能課程。  二、設立「數位人文社科教學資源中心」，推廣創新人才教育至其他未獲計畫補助的學校，以達數位人文社科創新教育普及化之目的。  三、建置「數位人文社科教學資料庫」，內含課堂資料、專家媒合、課程實錄等3種資料庫，提供教學、自主學習資源及不同領域教師網路連結。  四、舉辦「國際大數據產學前沿應用研討會」及「數位人文社科學生論壇及競賽」，從中觀測數位經濟創新之走向。 |
| 二、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 一、以「利他精神」作為學習、創作與實踐的前提，設計議題導向式的課程，使學生能體認現實世界問題，並養成思考、處理問題的能力。  二、推動專業知能融入敘事力的新創群組課程，深化學生多元敘事能力，培養其正確聽聞、摘記、閱讀、書寫、口頭議題演示、議題綜整、創意溝通、具實踐動能之敘事想像等能力。  三、持續發展及經營群組課程教師社群，透過學科對話拓展專業知能對未來人才養成之想像與創新作為。  四、設置全國數位資源共享平臺，收整教材、教法與教案等課程資源及教師社群人力資源資訊。 |
| 三、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 一、研發未來5至10年全球發展趨勢而衍生前瞻議題(例如：數位經濟、人工智慧、高齡社會、新型態農業等)課程模組發展計畫，培育社會所需人才。  二、提升專業教師對於環境變遷衍生之重大議題的感知能力，推動跨領域師資培力計畫，並轉化為教學行動力及營造教師社群。  三、鼓勵大學校院調整課程結構、規劃跨域合作之場域、與業界合作設計學生參訪、見習及實習制度，以建立前瞻人才跨領域之學習環境與機制。 |
| 四、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 一、以深化大學數位學習推動與創新應用為目標，引導大學數位教育多元推展，導入新興科技提升數位教育成效，發展符合未來教育趨勢、具備適應性及動態性之數位教學模式，並推動跨國交流合作，使數位學習漸融於大學正規教學中，並建立未來人才所需之彈性多元及具備國際觀的學習環境，以厚植國力。  二、以善用科技活化教學、培養中小學生自主學習的態度與跨域整合的能力為目標。主要推動主題跨域課程結合科技應用，發展特色學校並建立典範團隊之推廣模式，形塑資源共享、多元適性、終生學習的優質教育環境。 |
| 五、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計畫 | 一、發展各產業轉型升級所需之電商金融科技、文化創意與多媒體、大數據分析、智慧感知與互動體驗等數位軟體人才培育生態體系，建立快捷適性之人才培育模式。  二、推動跨校聯盟協同運作，加強軟體創作資源分享及人才交流合作。  三、運用開源軟體資源及開發模式，擴大培養資通訊系統軟體人才。  四、鏈結產研及社群資源，拓展軟體創作人才之價值創造及創新創業管道。  五、扎根高中職智慧創新素養，推展智慧創新AP課程，養成高中職種子教師。 |
| 六、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 | 一、推動工程領域相關學系投入全面課程地圖與學習架構之調整，期形成培育工程專業人才的新路徑，培養具備專業基礎素養與解決問題能力的工程人才。  二、推動工程相關學系發展主題式課群，重新設計課程架構與內容安排，並提出新的教學方法、教材或工具使用，累積及促成工程學系全面課程重整的能量。  三、建立教學討論社群及教學資源交流平臺，擴散計畫成果效益。 |
| 七、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計畫 | 一、培育種子師資；建構跨域模組知識庫。  二、發展開授智慧製造核心技術與應用課程，建立學校師生核心專業知識。  三、以產業智能化發展所面臨之實務問題為題，透過產學緊密合作，以問題導向實作專題模式，發展解決問題方案，養成師生解決問題之實務能力。 |
| 八、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人才培育 | 一、落實問題導向學習(Problem-based Learning,PBL)教學精神與課程模組開發，並善用開放軟體與線上學習等資源，以因應物聯網多元應用及快速發展的特色。  二、以智慧製造、智慧空間及智慧運輸為重點領域，推動水平分層技術扎根，垂直整合系統應用，並結合跨領域教師，提升電資領域師生於智慧物聯應用之跨領域知識及技術深度。  三、結合產業界之資源，推動主題式產業實習計畫(達人計畫)，強化學生之實務經驗，增強產學合作之鏈結。 |
| 九、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 一、能源知識落地生根：經由綠能基礎知識的整合與推廣，深植能源知識於人心，落地生根。  二、綠能科技產學深耕：著重於綠能科技教育的融入與培訓，經由產學合作將綠能科技深耕於本土，帶動區域產業發展。  三、綠能系統在地實踐：建立常設教學、示範及推廣基地，將綠能系統有效的實踐於在地，充分利用在地能源。  四、智慧創新整合實作：藉由創新實作課程與創新創意競賽，促進綠能科技實作與推廣潔能整合應用。 |
| 十、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 一、精進人工智慧課程地圖，引導大學開授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課程，整備相關教材及實作環境，促進跨域、跨校合作交流，以建立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教研量能。  二、舉辦AI競賽並辦理AI巡迴課程，引導跨領域師生投入AI應用於多元產業領域之學習。另透過競賽收錄不同領域AI應用之資料集，並開放資料集，提供大學校院AI教學實作使用。  三、推展中小學人工智慧進階學習課程，提供中小學師生相關學習資源，扎根人工智慧教育。  四、推動人工智慧之科普教育，將人工智慧技術及其應用推廣至不同年齡層與不同領域之學生及民眾，引發年輕學子對人工智慧的興趣。 |
| 十一、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 一、整合鏈結法人、園區、相關產學合作，規劃開設符合產業需求之生技關鍵技術及跨領域課程，培養學生產業實務知能與實作力。  二、產學研合作規劃開設基礎、進階及高階醫農生技關鍵技術及創新創業跨領域課程，培養學生創新創業精神。 |
| 十二、5G行動寬頻人才培育計畫 | 一、高階行動寬頻暨物聯網通訊教學能量分項：區分為5G行動寬頻子領域與下世代物聯網子領域，建構1個校園物聯網與低延遲應用測試實作場域，發展5G行動寬頻重點領域課程模組。  二、行動寬頻暨下世代物聯網線上教學環境建構分項：發展線上課程(含測驗、作業)，結合示範教學實驗室，辦理虛實整合短期實作課程。  三、行動寬頻課程模組補助專案分項：補助推廣行動寬頻課程模組至全國大專校院，全面提升我國5G行動寬頻之基礎教學量能，提倡5G行動通訊系統與應用之實作風氣。 |
| 十三、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 一、對焦產業開發實務示範課群，擴散帶動大學校院資安實務教學能量。  二、開設「新型態資安暑期課程」，透過課程與實務專題應用結合，提升學員團隊合作與強化資安實務的能力與深度。  三、推動資安實務導師培訓機制，透過產業與社群鏈結，強化實習媒合，培育資安實務人才。  四、推動高中職資安系列研習課程，辦理基礎/進階資安攻防競賽，引導學生從競賽中探索學習。  五、與國際資安教育夥伴聯盟合作規劃短期課程，培育優秀學生，另補助學生參加國際級資安競賽，提升國際競爭力。 |
| 十四、教育雲：校園數位學習普及服務計畫 | 為持續提供線上學習、教育研習、遠距課輔等教學資源，並透過教育巨量資料的蒐集、分析及處理機制，提供使用者學習與教學者優化教材教法之回饋，透過學習分析有效實施適性化學習並滿足因材施教的需要，其內容如下：  一、新增資源的匯集與雲端學習資源整合系統的改善。  二、佈建雛形巨量資料蒐集整合機制與環境。  三、擴大教育體系單一帳號服務範疇、提升虛擬平臺整合服務，強化數位學習安全環境。  四、巨量分析視覺化資訊服務與雲端學習推廣。 |
| 十五、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 為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多元教學情境，培養學生正確使用資訊科技的態度與行為及善用數位科技提升學習動機及自主學習能力，其內容如下：  一、數位學習推動：  鼓勵教師善用數位工具與資源，以實施多元教學模式，提升學生學習動機及自主學習能力。  二、運算思維推動：  為培養運算思維能力，相關學習需由老師引導學生學習，透過多元與學習活動來提升運算思維能力。  三、學生安全健康上網教育：  因應兒童及少年使用網路所帶來的各種影響與現象，幫助教師進一步地了解學生的網路世界，教導正確使用網路資源，能在安全、合理、合宜及合法的準則下，善用網路以豐富生活與學習。 |
| 十六、偏鄉數位應用精進計畫 | 一、持續完善全國數位機會中心軟硬體資源，提供偏鄉良好上網與學習環境，培植偏鄉多元族群，提升數位能力及學習能力。  二、為使偏鄉民眾數位應用能力與時俱進，透過需求盤點，持續深耕全國數位機會中心資訊應用課程之執行，並強化網路安全觀念及衛教資源應用宣導。  三、整合公私部門數位教育資源，提升偏鄉民眾自我數位學習與數位能力，精進偏鄉學童參與數位學伴線上學習，藉由更豐富的課程規劃，拓展學童多元發展與視野。  四、結合數位機會中心網路行銷課程及推廣活動，發掘與扶植偏鄉特色，透過網路與新興科技整合，協助在地特色之加值應用。 |
| 十七、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 一、推動永續循環校園探索及示範計畫，使校園發展能對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及本部12年國民基本教育，加強校園軟、硬體盤點、規劃設計與改造，並辦理相關輔導工作坊、說明會及審查會議協助學校推動。  二、探索計畫為盤點學校軟硬體資源，以利充分發揮在地與校園特色，並發展相呼應之校本課程，測試教學與發展校園藍圖為重點。  三、示範計畫需具環境相關議題為主題因地制宜，充分發揮地區與校園特色，並已具有或發展系統化對應之校本課程，制定改造執行技術示範重點。 |
| 十八、建構韌性防災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 | 推動以判斷原則取代標準答案防災教育觀念轉變、建立學校面臨單一自然災害或複合式災害後調適與回復能力、養成防災教育人才增能培育、結合防災科技資源與創新研發等，建構以安全學習設施、學校災害管理、降低風險與耐災教育三大支柱為核心目標，並以「韌性建構，防災校園」為防災教育願景，建立校園災害管理評估體系架構做為推動防災校園核心架構，透過研訂妥適及實施策略，強化師生情境思考、緊急思維與災害心理，落實防災教育。 |
| 八、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 | 一、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 一、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研究計畫。  二、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計畫。  三、獎助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及期刊論文。  四、出版性別平等教育刊物。  五、辦理新版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彙編計畫。 |
| 二、推動大專學務工作及社團發展 | 一、強化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設置4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輔以辦理學生事務及課外活動等相關工作研討及增能研習，健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二、辦理人權、法治、品德及生命教育，透過課程教學發展、各項研習推廣活動及績優表揚觀摩等，持續精進素養教育，建構友善校園環境。  三、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及「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生寒暑假營隊活動」，引導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參與社團活動，落實服務社會精神。另透過「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及「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及課外活動工作研討會」，獎勵績優大專校院學生社團，提供各校學生事務工作人員溝通及交流平臺，以提升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工作及輔導學生社團之專業知能。 |
| 三、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 一、健全學生輔導行政、檢核與推廣工作。  二、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協助大專校院建構及落實三師三級學生輔導體制、委託設置4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並補助辦理輔導工作計畫。  三、增置大專校院輔導人員，以協助及強化大專校院推動學生輔導工作，包含學生輔導、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工作等。 |
| 九、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 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一、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訓練及觀念宣導工作推展：  (一)規劃推動學校校園安全工作經費。  (二)規劃及健全學校災害應變及通報系統功能。  (三)補助各直轄市、縣（市）聯絡處維護校園安全工作經費。  (四)補助學校與民間團體推展校園賃居安全教育、心肺復甦活動及研習經費。  (五)補助學校與民間團體推展防制校園霸凌等教育宣導經費。  (六)辦理校安中心專責人員培訓計畫及校安人力訪視。  二、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工作：  (一)辦理反毒文宣與教材開發及印製、網站維護、種子教師及校園反毒教職員培訓及通報研習。  (二)補助民間團體、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與大專校院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辦理部會合作（含協助檢警緝毒）及尿液篩檢工作等。  (三)辦理大專校院藥物濫用學生輔導課程試辦計畫、各級學校春暉小組輔導工作手冊改版及藥物濫用認知檢測經費。  (四)辦理「春暉志工」計畫及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五)補助各縣市聯絡處辦理防制藥物濫用工作經費。 |
| 十、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一、依特殊教育中程計畫推動特殊教育相關政策。  二、依特殊教育中程計畫檢討修正現行特殊教育相關法規等，並配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三、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考試。  四、補助大專校院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經費。  五、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經費。  六、提供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學金。  七、提供高中以上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具及特殊教材。  八、規劃研擬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生涯轉銜輔導服務模式。  九、推動大專校院無障礙環境資訊公開平臺計畫。  十、啟動特殊教育大數據資料盤點計畫。  十一、辦理高中學術資優學生升大學後輔導及追蹤。 |
| 十一、學校衛生教育 | 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計畫 | 一、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含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健康中心設備補助等】、健康飲食、傳染病防治、網站維護、健康調查及統計等。  二、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食品及用水安全管理、相關人員研習。  三、辦理大專校院校園食材登錄及相關事項。 |
| 十二、原住民族教育推展 | 辦理原住民學生教育 | 一、推動「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計畫」(105-109年)，整體實施原住民族教育，以培養結合民族智慧與一般教育形塑社會競爭力之原住民族學生。  二、完善原住民族教育法制與組織，從幼兒到高等教育階段，改善學校原住民族教育環境，培育原住民族人才，提供原住民族學生就學補助，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加強對原住民族學生學習與生活輔導，並積極培育原住民族師資與保障任教權益，推動原住民族終身學習、體育及衛生教育，以及鼓勵原住民族公費留學。 |
| 十三、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 一、持續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並透過審查訪視機制協助社區大學精進辦學成效。  二、補助地方政府及相關民間團體辦理促進教育公共參與議題、地方創生等社區大學專案計畫。  三、依據「社區大學學習證書發給準則」，辦理全國終身學習成就制度相關事宜。 |
| 二、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 一、提供高齡者學習機制，設置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及村里樂齡學習據點。  二、推動高齡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強化國內高齡教育品質。  三、結合民間資源，共同推展社區高齡教育工作。  四、研編樂齡學習教材及多元學習教案，提升樂齡學習機構品質，朝向高齡教育專業化。 |
| 三、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 一、普及親職與婚姻教育，輔導地方政府推展家庭教育工作。  二、針對有家庭教育需求者，協同提供家庭教育課程、諮商或輔導等服務。  三、運用多元化管道及媒材，強化理念及服務資訊宣導。  四、強化家庭教育媒材研發，辦理各類人員之增能培訓。 |
| 四、提升「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 一、智慧博物館分項計畫：本分項計畫歸納出「博物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和「博物館核心服務內容提升」兩個子計畫，前者發展出「參觀前中後服務創新」推動主軸，後者發展出「智慧創新應用與服務」、「雲端服務與加值應用」、「跨域加值內容與文創」，以及「產業合作與國際交流」等4項推動主軸。  二、智慧圖書館分項計畫：本分項計畫歸納出「圖書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和「圖書館核心服務內容提升」兩個子計畫。前者發展出「智慧圖書館到你家」推動主軸，提供使用者嶄新的客製化親切服務；後者規劃出「雲端寶島時代記憶」、「世界漢學知識匯流」、「行動數據閱讀探索」、「數位人文環境建置」等4項推動主軸。 |
| 五、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 一、空間活化與改造：「prototype factory」原型工場擴建及戶外展演空間建置計畫、「Future Explore」兒童探索整合展演計畫、「Lab & Meet」實驗室與共想空間建置計畫、「Sky garden」城市綠屋頂計畫及「Service +」服務升級計畫等5項行動計畫。  二、建構跨域加值服務網絡：科學天空步道串聯計畫、溼地公園暨大客車停車場興建工程、臺北科學藝術園區連結週邊人行交通環境改善計畫、校園圍牆暨道路人行道生態化工程及資訊推廣與體驗升級等5項行動計畫。 |
| 六、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 一、持續進行新建工程之委託專案管理、委託設計暨監造等2件委託技術服務案，並辦理主體工程施工等相關事宜。  二、辦理其他周邊設施設備採購建置（包含位資源保存中心所需系統及設備、電腦及資訊相關設備費、倉儲系統設備、傢俱設備、圖書博物館設施設備等）。  三、辦理數位資源保存中心合作機制相關政策及規範研訂、各類型數位物件蒐集整理。  四、持續辦理南部分館館藏需求調查、採購清單蒐集及閱讀資源增購等事宜。  五、辦理臺灣出版印刷推廣展示空間之典藏品蒐集整理、網站規劃建置等事宜。 |
| 七、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 一、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之運作體系，充實公共圖書館數位資源、提升並推廣公共圖書館數位服務。  二、協助縣市建立公共圖書館總館—分館體系，並補助12所公共圖書館進行新建、重建或改建工程與圖書館空間改造，打造縣市圖書館中心。  三、輔導地方政府成立縣市圖書館事業發展會報、辦理標竿觀摩活動及完成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指標。 |
| 十四、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強化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校務發展 | 一、整合國內教育資源，充實大陸臺商子女學校軟硬體設施。  二、協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辦理或參加具臺灣教育、文化特色之活動。  三、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學費及保險費。  四、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辦理師生研習活動或返臺參加研習。  五、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辦理親師生專業知能巡迴講座。  六、修正或訂定輔導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相關法規。 |
| 十五、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一、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 一、推動國內外臺灣研究講座計畫，布局全球並強化新南向國家之推展。  二、簽署教育協定與備忘錄，推動雙邊教育合作交流。  三、補助各級學校及教育團體於國內外辦理或出席國際學術交流活動。  四、推動雙邊教育論壇、參與多邉國際組織。  五、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 |
| 二、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 | 一、補助重點大學設立境外臺灣教育中心，並辦理三心整合計畫。  二、辦理新南向培英專案，獎補助大學招收東南亞及南亞國家大學講師來臺攻讀學位。  三、辦理臺灣獎學金計畫（含獎學金資訊平臺），獎補助外國學生來臺就學或進行短期研究。  四、精進友善臺灣‐境外學生接待家庭計畫、強化境外學生輔導人員支援體系。 |
| 三、布局全球強化人才培育 | 一、辦理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選、教育部歐盟獎學金甄試及外國政府獎學金遴選，提供優秀學子多元留學機會。  二、建立公費留考受獎生專屬交流社群平臺及Taiwan GPS國際人才經驗分享平臺，鼓勵更多優秀青年學子赴海外留學，增進青年全球移動力。  三、持續強化與世界百大學校共同合作設置博士生及博士級研究獎學金，開拓更多國外優秀大學與本部之合作關係。  四、配合國際重點區域辦理學海系列計畫，擴增選送優秀學生赴東協及南亞國家進行海外研修或企業實習。  五、辦理留遊學宣導及留學貸款，鼓勵及協助青年學生出國留學。 |
| 四、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 | 一、強化推動組織，整合華語文資源之組織網絡。  二、建構永續發展基礎，建立符合華語文教學需求之標準體系。  三、促進專業化及差異化，提升華語文教育品質。  四、推動海外華語文國際交流，強化國際行銷及提升重點區域國家華語文學習人口。  五、建立官學產研合作機制，建構完備之華語文合作網絡。 |
| 五、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 | 一、Market：提供優質教育產業、專業人才雙向培育  (一)培力新住民子女具東協語文及職場實務。  (二)培育我國大專校院師生熟稔東南亞語言、文化、產業。  (三)培育東協及南亞青年學子的專業、實作及華語能力。  二、Pipeline：擴大雙邊青年學者及學子交流  (一)擴大吸引東協及南亞優秀青年學子來臺留學或研習，整合及擴增各類獎學金，包括教育部臺灣獎學金、華語文獎學金、短期研究獎學金、雙邊官方奬學金及TEEP獎學金（實習），吸引各國指標性優秀青年學子來臺留學或研修；擴增優秀（菁英）僑生獎學金、補助大學校院設置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及清寒僑生助學金。  (二)鼓勵國內青年學子赴東南亞及南亞地區深度歷練。  (三)藉由師生體育運動參訪交流，增進國家間體育運動專業互動，建立多元運動文化合作學習。  三、Platform：擴展雙邊教育合作平臺  整合臺灣連結計畫、產學資源中心計畫及臺灣教育中心計畫等業務移由駐新南向各國代表處教育組統籌辦理，並運用各校華語教師、留臺校友組織、臺灣研究講座、東南亞臺灣學校、臺商組織等現有資源，發揮綜效，擴展雙邊教育合作平臺。 |
| 十六、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 一、銜接不同學制，養成與產業對接之就業能力。  二、引導技專校院落實實務選才，加強對弱勢生及技優學生之就學、技術及就業之照顧。 |
| 二、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 | 為強化高等技職教育輸出，本部鼓勵技專校院辦理客製化產學合作專班，以培育當地產業所需人才。藉由產學合作培訓模式，達成學生、學校、企業多贏效益。專班類型包括學位班及非學位班（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預計增加培育新南向國家青年2,000名。 |
| 三、技專校院高教深耕計畫 | 高教深耕計畫以四大目標「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發展學校特色、提升高教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作為共通性引導學校發展多元特色，為強化技職人才培育，本部訂定技專深耕共同績效指標，引導學校強化學生專業實務技術能力，提升教師產業實務經驗，對焦產業提高學生跨領域學習能力、邏輯思考能力及創新創業能力，彰顯技專校院「務實致用」特色。 |
| 十七、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一、內容說明：鼓勵高中職應屆畢業生透過職場、學習及國際體驗，探索並確立人生規劃方向。本方案分為職場、學習及國際體驗，計畫說明如下：  (一)職場體驗─「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搭配「青年儲蓄帳戶」：透過職場體驗，提供青年職業試探機會，並由本部及勞動部每月分別補助新臺幣5,000元，至多3年，作為青年未來就業、就學或創業之用。  (二)學習及國際體驗─「青年體驗學習計畫」：透過國內外志願服務、壯遊探索、達人見習及創業見習等學習類型，訓練青年企劃能力，拓展多元之生涯體驗學習面向。  二、配套措施：  (一)落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涯輔導計畫。  (二)辦理就學配套及兵役配套。  (三)建置完備之職場輔導及追蹤機制。 |
| 十八、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一、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 依私立學校法第59條規定略以：參酌學校健全發展需要，審酌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辦學之特色等實際情形，明定獎勵、補助原則，對私立學校予以獎勵、補助。為整合高等教育資源，落實私立大學校院全面提升教育品質，鼓勵學校健全發展及推動整體特色，健全私立學校發展之需要，縮短公私立大學校院教育資源之差距，並以充實、改善教學軟硬體設備及改善師資結構為優先，提升私立大學校院教育品質與競爭力，輔導各大學校院自我定位，讓各校充分發展其辦學特色與競爭力。 |
| 二、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 為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提供弱勢學生之學雜費減免措施，包括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原住民學生、軍公教遺族及現役軍人子女，並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學生學雜費減免經費。 |
| 十九、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 配合國家人才培育整體目標下，本部於106年4月核定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依高中新課綱強調素養、跨領域及多元選修精神，落實大學選才多元、高中教學活化、學生學習完整及促進社會流動之目標，修訂「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並持續強化大考命題精進與試務革新，於111學年度之大學考試及招生適用。 |
| 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 盤點整合高教經費，強調全面性關照各大學之發展，在經費分配上考量不同大學有不同使命及任務，編列合理穩定的經費。「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分為「第一部分：全面性提升大學品質及促進高教多元發展」，自107年起每年編列87.8億元引導大專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同時挹注大學關懷在地及弱勢學生扶助，共計24.7億元，另「第二部分：協助大學追求國際一流地位及發展研究中心」，編列54.3億元（全校型36億元、研究中心18.3億元），合計166.8億元。本計畫均訂有符合計畫特性之追蹤管考機制，藉由平時考核與年度考核，追蹤學校計畫執行成效，尤其強調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之提升。本部將持續蒐集大學辦學資料，追蹤管考學校計畫執行情形，並責成督導學校公開執行績效，提供透明化辦學資訊，強化學校的自我課責能力。 |
| 三、玉山計畫 | 包含「玉山學者」、「彈性薪資」及「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10％」3大方案，提供具國際競爭性之薪資待遇，吸引國際人才來臺任教，並給予我國現任大專校院優秀教學與研究人員加薪，留任及延攬人才。其中「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10％」部分，108年起納入國立大學基本需求經費補助。 |
| 二十、青年生涯輔導 | 一、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職場體驗業務 | 一、推動青年職涯輔導，整合相關資源，強化職涯輔導效能並提升職涯輔導相關人員知能。  二、辦理多元特色職場體驗計畫，協助青年體驗職場，及早規劃職涯。  三、推行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關懷扶助計畫，協助適性轉銜。 |
| 二、辦理青年創新培力業務 | 舉辦創意競賽與培力活動，並提供校園創業輔導措施，增進青年學生創業知能，提升創新創業能力。 |
| 二十一、青年公共參與 | 促進青年多元公共參與 | 一、建構政策參與平臺、培育政策參與人才、推動審議民主討論，促進青年對公共事務參與的知能與熱情。  二、建立青年志願服務網絡及推動方案，提升青年志願服務知能，促進青年參與志願服務工作。  三、結合資源、民間力量辦理青年公共參與知能培訓、投入青年發展事務；提供青年社區參與行動機會。 |
| 二十二、推動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 | 一、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海外志工 | 一、推動青年Young飛全球行動方案，鼓勵青年參與國際交流，提升青年國際事務知能與行動力。  二、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方案，鼓勵青年至海外進行志願服務，關懷國際社會。 |
| 二、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 | 一、建置青年壯遊點，辦理壯遊體驗學習多元活動，提供壯遊體驗學習資訊及服務。  二、辦理國際體驗學習計畫，鼓勵青年自我探索及拓展視野。 |
| 二十三、國家體育建設 | 一、運動i臺灣計畫 | 一、辦理「運動文化扎根」專案，從活動推廣角度切入，形塑運動新文化，鼓勵國人踴躍參與運動。  二、辦理「運動知識擴增」專案，透過運動知能傳播，擴大推展運動管道，提升國人運動參與意識及知能。  三、辦理「運動種子傳遞」專案，培育專業人力資源，提升全民運動推展效能。  四、辦理「運動城市推展」專案，促使運動場域與生活連結，以積極性開放作為，促使運動風氣扎根於社區（基層）。 |
| 二、推展競技運動 | 一、推動奧亞運特定體育團體訪評。  二、辦理運動防護員授證。  三、輔導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基本維運。  四、輔導縣市政府辦理全國運動會。  五、辦理優秀運動選手、教練獎勵。 |
| 三、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第三期) | 「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考量開發規模、期程、急迫性與興建標的等主客觀因素，項下工程係採分期、分區滾動式推行，以減低整體園區衝擊、創造最適切執行模式，本計畫為第三期計畫，以國家運動訓練中心之興整建及國防部士校營區代拆代建為執行重點，規劃興建完善的國家運動訓練園區，周整各種配套設施，強化相關訓練場館及設施，提供運動選手科學化的專業運動訓練場館設施，作為提升競技實力的支撐，讓選手在無虞的運動環境下訓練。 |
| 二十四、學校體育 | 活力SH150計畫 | 一、辦理各項學生體育活動、運動競賽及普及化運動；辦理體育教師增能研習。  二、學校運動志工及大專學校運動服務隊。  三、充實學校體育運動器材及設備。 |

**参、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1. **前（107）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 工作計畫 | 實施概況 | 實施成果 |
| --- | --- | --- |
|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1. 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 2. 設置「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3. 推動「創新自造教育計畫」 4. 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 5. 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6. 教育優先區計畫 7. 增置編制外代理教師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8. 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國中1000專案） 9. 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 | 一、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  　　　　106-107年度累計增設公共化幼兒園計656班，增加約1萬7,000個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  二、設置「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一)為增進國民中小學學生對職業及工作世界之認識、提供職業試探及興趣探索機會並培育良好工作態度與建立正確職業價值觀，鼓勵各直轄市及縣（市）成立1所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每所示範中心可於學期間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職業試探課程及體驗活動，或於寒暑假期間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寒暑期職業試探營隊或活動；另可安排至各技職校院、職業訓練機構或相關產業參訪。  (二)至107年度已補助21個直轄市、縣市政府建置36所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計有20所已完成建置並辦理相關活動，共辦理1,090梯次活動，並提供2萬5,603人次參與多元之職業試探與體驗活動之機會。  三、推動「創新自造教育計畫」  (一)為推動創新自造教育，同時配合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科技領域課程，於107年5月25日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試辦國民中小學自造教育示範中心要點」修正為「補助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科技領域課程作業要點」。  (二)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原稱「自造教育示範中心」），提供空間及基本設施，服務及協助周圍國中小學推動十二年國教科技領域課程，並進行科技領域課程研發、師資增能與新興科技體驗活動辦理，107學年度補助71所。  (三)截至107年12月底，各地方政府辦理科技教育教師增能工作坊及研習營等活動，累積辦理132場次，計2,086人次參與。  四、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  (一)補強工程：截至107年12月底已發包國中小校舍「補強工程」758棟，其中已竣工且已將竣工報告上傳至校舍耐震資訊網者計817棟（含106至108年度核定校舍名單，並於107年度完成之棟數）。  (二)拆除重建部分：截至107年12月底計135棟校舍完成發包作業，其中23棟校舍拆除整地部分已竣工。  (三)防水隔熱工程：截至107年12月底業補助125校辦理校舍防水隔熱工程。  (四)業建置「全國國中小校舍管理系統」，並賡續依實際需求進行系統擴充，以符系統使用效益。  五、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一)107年度補助82校、113棟師生宿舍辦理整建、修繕及購置宿舍設備，共計補助189校辦理宿舍改善。  (二)發包進度如下：  1.設備採購：已完成採購共67校，採購或招標中共40校。  2.整建及修繕：已完工57校、施工中31校、已決標6校、招標中14校。  六、教育優先區計畫  107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共計2,683校，計畫各補助項目及辦理成果如下：  (一)推展親職教育活動補助1,998校。  (二)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補助1,721校。  (三)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補助125校。  (四)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補助309校。  (五)補助交通不便學校交通車補助55校租車費、30校交通費、15校購置交通車。  (六)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補助34校整修綜合球場。  (七)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補助4校。  七、增置編制外代理教師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一)107學年度補助情形說明如下：  1.一般地區學校：補助代理教師3,667人、回兼節數5萬341節。  2.偏遠地區學校：補助代理教師1,199人、回兼節數159節。  (二)透過外加代理教師及補助回兼節數，確保國小教師授課總節數與學生學習總節數達成平衡，有效降低編制外代課教師比率。  八、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國中1000專案）  　　　　107年度核定各地方政府一般地區學校391位教師，補助偏遠地區學校376位教師，有效解決各校專長教師員額不足情形。  九、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  (一)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截至107年12月底通過教學資格評量者共計2,216人。  (二)107年度已與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合作編撰越、印、泰、柬、緬、馬、菲等7國共計102冊語文紙本教材。  (三)於107年9月組成「跨國銜轉工作小組」，107年12月已彙編完成「新住民子女跨國銜轉學習服務手冊充實版」，並公告於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提供各地方政府及學校下載參考運用，以協助跨國銜轉學生有效學習。  (四)107學年度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語文活動計25案，國立學校計5案、私立學校計7案、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13案。  (五)107學年度第1學期協助試行遠距教學課程，計有20縣市44校，開設7國語言（越、印、泰、緬、柬、馬、菲語）。  (六)對於新住民子女缺乏基礎華語表達溝通能力者，進行華語補救課程，受惠學生約計1,579人。  (七)107年度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共2團合計70名學生，規劃於暑假期間赴越南進行體驗。另補助12組團體組及6組家庭組赴東南亞各國進行新住民子女返鄉溯根活動。 |
| 二、中等教育 | 1. 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及科學教育 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3.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4. 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一、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及科學教育  (一) 2018年參賽成果如下：  1.亞洲賽部分：  亞太數學榮獲1金、2銀、4銅及3面榮譽獎；亞洲物理榮獲4金、1銀、3銅。  2.國際賽部分：  數學：得3金、1銀、2銅，國際排名第6名；物理：4金、1銀，國際排名第3名；化學：1金、3銀；生物：4金，國際排名為第1名；資訊：4銀；地球科學：2金、1銀及1銅，國際排名第2名。  (二)95年至107年經教育部審核通過獲得補助留學獎學金赴國外進修學生計56人。  (三)2019年法國高等工程學院預備班甄選，業於107年9月30日辦理完成，甄選結果由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等4名學生通過。  (四)107學年度學科能力競賽決賽業於107年12月22日辦理完成。  (五)107學年度核定科學班設班學校計有臺北市立建國高中等10校，合作大學計有國立臺灣大學等11校。  (六)107學年度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核定11件。  (七)107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共核定86件，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及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對區內執行科學專案計畫學校進行輔導、研習及推廣等活動。  (八)107年度補助辦理「中華民國107年高中地理奧林匹亞暨國際地理奧林匹亞參賽計畫」、「2018年第21屆吳健雄科學營」、「2018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暨參與國際科學展覽活動」、「2018國際語言學奧林匹亞競賽-臺灣代表隊培育計畫」及「2018 IEYI 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等活動。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一)於106年12月4至5日、12月18至19日及21至22日辦理107年度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中央團及地方團講師培訓（對象包括地方政府承辦人、教師代表、含部分家長團體等）共3場次，共培訓474人。  (二)於宣導講師培訓完成後至107年3月30日期間安排宣導講師至全國935所公私立國中，完成對國中畢業生、學校教職員及學生家長之宣導，並發送107年度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手冊至全國各國中，提供予應屆畢業生每人1本。  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除總綱外，應審議之領綱共61份，包括須編審教科用書者45份及無須編審教科用書者16份；須編審教科用書者45份，於107年12月25日前全數發布。  四、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一)高中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工作項目如下：  1.評鑑成績提升：改善學校評鑑結果之待改進及建議事項。  2.教師專業發展：  (1)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與專門學科知能。  (2)發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3)鼓勵教師進行公開授課。  3.學生就近入學：辦理社區內國中學生就近入學宣導。  4.學生適性揚才：  (1)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品質。  (2)加強學生多元展能及適性發展。  5.課程特色發展：  (1)研發校訂多元特色選修課程。  (2)結合大專校院、社區及企業資源發展特色課程。  6.輔助適性學習社區內之高級中等學校，結合大學校院資源並整合國中端教學能量，持續辦理以下三個工作要項：  (1)夥伴優質。  (2)資源共享。  (3)適性探索。  (二)106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補助228校；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補助193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計補助350校。 |
| 三、中等教育管理 | 高級中等學校一定條件免學費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一、協助各公私立學校辦理各該校學生之免學費申請及核結作業，落實學生多元教育選擇權。  二、依法查對就讀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之家戶年所得資料，超過新臺幣148萬者，享有定額學費補助；其他學生均得享有免學費補助，實現符合公平正義之教育環境。  三、針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經濟弱勢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依各該規定給予學雜費補助，俾照顧弱勢家庭學生就學之權益。  四、執行各學制學生學費數額均等化作業（普通科及專業群科學生學費均為新臺幣2萬2,800元），俾能積極培育基層產業需求之技術人才。 |
| 四、學生事務與輔導 | 1. 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2. 增置國中小專任輔導人力 3. 推動生命教育工作 |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一) 107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多元型態中介教育措施共72校。  (二)補助新北市平溪國中慈輝班等14個中介教育措施辦理教學設備改善。  (三)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中輟輔導（高關懷課程及彈性輔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共725校。  (四)補助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通報、人員培訓與諮詢共44場次。  二、增置國中小專任輔導人力  (一)107學年度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實置860人，國民中學實置1,356人，合計2,216人。  (二)截至107年12月止補助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實置484人。  三、推動生命教育工作  (一)107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生命教育」，經統計各縣市政府設置生命教育中心學校計55所，並辦理「促進心理健康相關活動」計539場次、「學生生命教育體驗與服務學習活動」計672場次、「生命教育典範學習3Q達人、生命鬥士巡迴演講」計1,105場次、「教師、行政人員及家長生命教育及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自殺守門人訓練知能培訓」計260場次等，共計2,576場次。  (二)依據教育部生命教育中程計畫，賡續落實十二年國教總綱核心素養中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進而研發教材教學模組及師資人才培育。爰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07學年度課程教學示例共計22件、師資培育86場、培訓種子學校共計42所，以利促進生命教育落實深耕與正向發展。 |
| 五、特殊教育推展 | 推動地方政府特殊教育 | 一、補助地方政府邀集教師代表、學校代表或其他業務相關代表，依特教中心人力資源統合各項條件擬訂進用計畫；其內容應包括特教中心人力之人數、進用人員之資格、甄選與考核方式及其他地方政府依需求訂定之事項，共計補助22縣市。  二、補助地方政府依實際需要聘用專任或兼任之專業人員與特殊教育助理人員，共計補助22縣市。  三、依據特殊教育法，地方政府應提供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其實施辦法及自治法規，由各地方政府定之；交通服務補助經費由地方政府依轄內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幼兒）實際需要使用。補助22縣市交通費；並補助8縣市汰換20臺無障礙交通車。  四、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方案、鑑輔會以及輔導工作等，共計補助22縣市。  五、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通報系統業務經費；各地方政府得視實際所需發展特殊教育輔導團，共計補助22縣市。  六、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研習，內容規劃包含各障礙類別及資優專業知能研習（如智能障礙、學情障、自閉症、視障及聽障等）、特殊教育與普通教育之研習、身心障礙學生教學、輔導、轉銜等、特教老師教材教具編擬及科技輔具之應用、與特教專業人員合作模式、身心障礙學生及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身心障礙成功典範分享、分區個案研討、資訊融入特教教學、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等主題。參加人員應包括特教學校、高級中等學校特教班、資源班、國中、國小、學前特教班、幼兒園（機構）、普通班教師、專業人員、行政人員及學生家長，共計補助22縣市。  七、補助22縣市推動學前特殊教育業務如下：  (一)招收園方獎助計有1萬7,220人次。  (二)就學費用補助計有1萬7,300人次。  (三)「教師在職進修身心障礙專業知能」補助33人。  (四)「進用學前身心障礙特殊教育教師」經費補助44人。  (五)新設幼兒園身障類特教班經費補助開設32班。  八、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改善學校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每年編列專款協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國中小改善無障礙通路（室外通路、室內通路走廊、出入口、坡道、扶手等）、樓梯（扶手與欄杆、警示設施等）、昇降設備、廁所盥洗室、浴室、輪椅觀眾席位、停車空間、無障礙標誌等，並依受補助當年度之財力級次編列配合款，107年度補助22縣市。 |
|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1. 美感教育第一期五年計畫 2. 加強推展藝術教育 3. 獎勵優良教師 4. 落實以學習者為中心之師資培育 5.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6.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7. 建構培用合一偏鄉及原住民語師資 | 一、美感教育第一期五年計畫  (一)強化學習者美感課程及體驗  1.大專青年偏鄉藝術教育工作隊，共計658學童參與藝術服務學習活動。  2.藝起來學學-臺灣藝術與人文教育啟蒙計畫:與學學文創基金會合作，以地方色彩為主題，進行教師培訓及教導學生「小感動狗」彩繪創作，並將學生作品辦理特展，累計逾22萬人次參觀。  3.廣達游於藝:與廣達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累計超過20萬人次受益。  4.生活美感系列講座:107年計22縣市參與，全臺(含離島)共計辦理169場次。  5.結合文化部、國立故宮博物院及其他藝文館所資源，推動國民中小學美感體驗教育計畫；另辦理故宮文化輕旅行，受惠偏鄉學校師生約計60校3,500名學生受惠。  (二)營造具美感的校園環境:辦理「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核定補助14個縣市之26所學校(含5所國立學校)。辦理「2018年教育部校園美感環境教育國際案例文件展暨國際校園美感環境教育論壇」，文件展2場合計33天看展人數共計8,367人；論壇2場共計819人參與。  (三)提升教育工作者美感知能:  1.幼兒園美感及藝術教育扎根計畫:全國2,256位教保服務人員受惠。  2.美感課程推廣計畫:完成106-2學期及107-1學期387件實驗課程實例。  3.跨領域美感教育實驗課程開發計畫: 總累積課程開發方案數達370件以上，參與學生共計約1萬5,336人、合作執行教師達1,850人，總授課時數共2,978小時，辦理超過400場各類增能工作坊。  4.鼓勵並補助地方政府盤整美感及藝術教育相關資源及計畫，建構地方美感教育中程推動體系與運作機制。107年補助全國22縣市辦理。  二、加強推展藝術教育  (一)全國學生七大項藝術競賽約23萬人次參與。  (二)「學長姐好優Show」推廣計畫，全國師生藝術教育競賽表現優異的高中職以上學生團隊及表演藝術相關系所至全臺巡演，計演出113場。  (三)核定174件藝術教育活動補助，辦理1,321活動場次。  (四)辦理「藝術教育貢獻獎」:共頒發「終身成就」等五大獎項，107年共計98件參選，遴選出21個團體及11位個人予以表揚。  (五)推動「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教學成果聯合展演活動」，共計補助15縣市及1所國立大學附小，共辦理57場活動。  (六)藝術才能班設備補助，共計補助20縣市及2所國立大學附小。  (七)藝才班前導學校：核定補助20縣市及2所國立學校共26校辦理。  三、獎勵優良教師  (一)辦理師鐸獎相關業務：107年表揚大會暨總統餐會業於9月27日假陽明山中山樓舉行，計750人參與。  (二)獎勵服務資深優良教師：107年大專校院及海外(臺灣)學校資深優良教師共計3,659人，共核發獎勵金2,072萬2,000元。教育奉獻獎獲獎人員13人，每人致贈5萬元，共計65萬元。  四、落實以學習者為中心之師資培育  (一)總統106年6月14日令公布師資培育法修正全文27條、行政院106年7月27日函核定第4條第2項及第3項(教師專業素養指引、課程基準)自107年12月1日施行，其餘條文(先資格考後實習制度)訂自107年2月1日施行，調整教師資格考試與教育實習順序，訂定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及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落實學生學習為中心(Learner-centered)、尊重多元差異、社會關懷及國際視野之培育制度。  (二) 107年6月29日公布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以學習者為中心理念，結合教育理念、學習者、課程教學與評量、正向環境與輔導及專業倫理五大範疇，發展5大教師專業素養及17項專業素養指標。  五、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一) 研訂新舊師培課程差異，並研發符應新課綱之師資培育專門課程，盤整新舊教師證書名稱及確認因應作為。  (二)有關科技領域師資職前課程業於106年4月27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60008834B號令發布科技領域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以銜接科技領域教師培育，全面提升教師數位教學知能，培養學生數位學習能力。另為配合新課綱上路，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擬各領域(含科技)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  (三)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本土語文(閩、客、原)師資培育課程研究計畫」已於107年12月31日完成。  六、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一)整合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機制，由縣市彈性自主規劃教師專業發展計畫：106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計核定補助21縣市1億4,542萬7,848元。107學年度併入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精進教學計畫撥付各縣市，其中107年計補助22縣市8,461萬7,834元。  (二)補助各縣市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中央輔導群經費，107年度計補助22縣市總計354萬元。  (三)推動初任教師志業暨教學實務導入研習：107年8月辦理2,426名教師參與。  (四)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之規劃及推動：107學年度補助44所學校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  (五)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至今已有22.2萬名教師擁有進修網教師帳號，累計超過1億人次瀏覽。  (六)推動十二年國教有效教學增能專案計畫：  1.建置教師適性教學素養與輔助平臺：截至107年底計有1,565學校，1萬2,025名教師，9,523個班級，15萬2,577名學生登記使用因材網。  2.推動教師合作問題解決教學能力提升計畫：完成全國8場21世紀核心素養課程推動工作坊，並成立22所基地學校。種子講師培訓工作坊共培訓25位教師。  3.開設在職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  (1)科技領域學分班：核定開設資訊科技增能學分班9個班；資訊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10個班，生活科技增能學分班8個班；生活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4個班。  (2)其他領域學分班：核定第二專長學分班35班次；增能學分班開設12個議題計34班；國小教師加註專長學分班共開設30個班。  七、建構培用合一偏鄉及原住民語師資  107學年度補助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及國立屏東大學等4校辦理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育計畫，計176人修習。 |
| 七、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1. 大學學習生態系統創新計畫 2. 人文社會科學基礎及跨界應用能力培育計畫 3. 基礎語文及多元文化能力培育計畫 4. 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 5. 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6. 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計畫 7. 資通訊軟體創新人才推升計畫 8. 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人才培育 9. 第2期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 10. 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11. 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12. 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13. 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14. 網路學習發展 15.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16. 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 17. 資安旗艦計畫－臺灣學術網路資安磐石計畫 18. 永續發展的環境教育計畫 19. 校園安全衛生改善中程計畫 20. 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21. 學校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精進計畫 22. 5G行動寬頻人才培育計畫 | 一、大學學習生態系統創新計畫  (一)擇優補助7所大學院校執行未來大學推動計畫，期鬆動學校教學體制的既定框架，為學生打造彈性靈活之學習路徑。  (二)擇優補助7所大學院校執行無邊界大學推動計畫，期與合作城市（縣或市政府）經由合作議題、交流模式及資源共享，逐步建立協力創新機制，強化師生公民意識，增進人才培育及成果轉譯效果。  (三)上述2計畫，共發展19個特色課程模組(學程)、57門課程及教材教案、48門微型課程特色單位(含數位教材)，其中獲補助學校以所在或鄰近城市發展之重大議題為導向，善用自身優勢或潛力領域，結合單一或多個縣市政府、週邊各級學校、文教機構或民間資源，與公私部門協力選定適當之空間，作為學生實地學習及教師發展教研主題之據點，規劃發展跨領域學位學程或學分學程。本計畫鼓勵申請學校安排2名以上不同專業領域之教師，以共時教學之方式開授微型課程與深碗課程。  (四)研發2種技專校院學習生態創新模式、2種大學院校務及學習生態創新模式、2種跨校、跨領域社群經營模式、1種科技計畫創新推動模式，以「參與式設計」和「開放式創新」的精神為基礎，鼓勵不同類型的大學校院積極思考如何創新「大學自己的學習生態系統」，創造出一個能打破通識/專業、人文/科學、課內/課外、教務/學務、教師/學生、校內/校外、現實/虛擬等界線的無邊界大學。跨領域學習基地為方案學習平臺，作為高教教學改革之參考案例。  (五)為強化大學校院之校際交流，並向下引導高中職學生學習習慣與教師教學信念之轉化，各校透過策展、研習、座談、營隊、工作坊、讀書會、研討會、公共論壇、校務研究(institutional research)、成果發表會等共計48場，並以資訊圖表、大學與高中職合作發展課程或其他方式，促進經驗交流及分享計畫理念、資源與成果。  二、人文社會科學基礎及跨界應用能力培育計畫  (一)高級中等學校人文及社會科學基礎人才培育：透過6所大學輔導10所高中人文及社會科學實驗班辦理人文社科導論課程、經典研讀及專題寫作，並協助6所高中開設導論課程，期能突破傳統人才培育侷限，吸引並及早發掘人文社科潛力人才，提前確立志向及養成專題研究能力與學術研究興趣。  (二)人文及社會科學優秀人才跨國培育：107年度審查通過選送26名優秀且有志從事人文社科領域學術研究之大學生及準碩士生，赴國際知名大學進修1年，期提早增進參與國際學術社群之機會，拓展全球視野並提升未來深造發展之競爭優勢。  (三)人文及社會科學博士論文改寫專書暨編纂主題論文集：107年度補助12件編纂主題性論文集，提升我國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專書及論文集品質及數量。  (四)人文及社會科學知識跨界應用能力培育：107年度補助8所大學校院以人社領域師生為主體，共開設80門跨域共創課程，修課學生2,495人次，引進駐校社會型企業家、非營利組織專家及業界教師，以「虛擬學院(virtual school)」發展與其他領域之共同學習及專案合作，期以人文及社會科學知識內涵為核心，探索可跨界連結應用之技術及方法，以產生具社會影響力或互惠經濟價值之成果。  三、基礎語文及多元文化能力培育計畫  (一)全校型中文閱讀書寫課程革新：107年度補助9件全校型、22件教師群組課程計畫，共開設616班，降低大一中文課程學生數至每班40人以下，參與教師322人、教學助理379人，計有21,235名學生修課，透過蘊涵社會共同情感及價值之文本，提升大學生書寫及表達能力，並強化教師教學品質。  (二)專業知能融入敘事力之新創群組課程：107年度補助27件計畫，開設98門課程，涉及專業領域包括物理、醫學、傳播、藝術、服務管理等，參與教師共101人、修課學生共4,347人，以強化學科專業課程之表達溝通訓練，增進學生涵攝學科知能之綜合敘事能力，以提升多元敘事想像及運用。  (三)多元文化語境之英文學習革新：107年度補助10件全校型、21件教師群組課程計畫，共開設95門課程，主題包含科技英文、文化與全球化、創意文學英文寫作、醫學英文、餐旅專業英文、國際視野及口譯、文化觀光等，參與教師約413人，有20,304名學生修課，有助提升學生英語溝通及表達能力，深化專業知識與多元文化之學習，以培育國際視野；另辦理英語多元文化研習營及中英翻譯工作坊，5場共284名學生參加。  (四)多國語文與文化連結課程：107年度補助22件德、法、西、日等第二外語創新課程計畫，主題包含現代日本社會分析、西語系國家歷史文化及時事、德國國情及社會、法語網路資源學習應用等42門課程，參與教師共115人，修課學生共2,977人，有利促進學生對多元文化之深度理解及關鍵第二外語之學用能力，並強化教師教學知能；另辦理第二外語學生學習營及教師研習營，2場共約125名師生參加。  四、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  (一)補助元智大學等56所大學校院74門課程運用大數據及數位科技工具，導入人文社會科學教學創新，培育具備邏輯思考、問題解決與實作能力之跨領域創新人才，計有124名教師參與授課，引入183名業師（662小時），培育學生2,049名。  (二)典藏以人文社會科學學生的數位素養及專業知識技能為導向的數位人文社科課程實錄，已收錄62門課程。  (三)設立一個教學資源中心辦理相關推廣活動與數位人文社科產學前沿相關之研討會及學生競賽，已就教學法、課程設計、學生學習集資料庫應用等議題辦理6場工作坊，參與教師約250名；數位人文大數據學生競賽刻正辦理中，預計108年2月下旬公布結果；辦理大數據數位人文產學前沿應用教學研討會1場，約50人與會。  (四)建置建立數位人文社科教學相關平臺，如課程典藏網、課程學習網、教學討論區、課堂資料集資料庫、數位人文專家資料庫，以支援教師教學資源需求及學生自主學習。  五、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一)完成30套中小學數位學習主題跨域課程開發。大學分項計畫補助發展20系列78門課程，選修超過5萬人次，課程使用逾69萬人次。  (二)大學分項入口網站(<http://taiwanmooc>.  org/course/)策展所有獲補助磨課師課程，累積瀏覽量為150萬人次。另建置開放教育資源網站(<http://oers>.  taiwanmooc.org/)，整合及收錄2萬5千筆開放教育資源，107年共有37,265人次瀏覽。  (三)辦理30場次中小學教師增能研習，培訓1,500人次。大學分項辦理實作工作坊、國內外研討會、線上社群自主會議與相關座談交流等活動共計45場活動、1,680人次與會。  (四)中小學分項計畫透過ACA(APEC CyberAcademy;<http://linc>.hinet.net/apec/)國際數位學習平臺的合作，促進本國4所學校與4所國際學校進行線上數位課程交流。大學分項計畫推動新南向數位學習系列課程，迄11月底註冊達23,843人次，含南向鄰近友好國家民眾13,010人次。其中國立臺灣大學《CAD/BIM工程》系列於Coursera、臺北醫學大學《初階優良藥事執業規範》於FutureLearn、國立空中大學《創意與商學》於泰國ThaiMOOC上架，吸引來自130個國家以上學習者修習。另外在本年8月與泰國朱拉隆功大學的交流會議中，促成與泰國磨課師官網ThaiMOOC合作、成立T&T MOOCs Line小組，後續將有更多交流。  六、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計畫  (一)推動辦理3場種子師資培訓，共96人，經由種子師資培育，可迅速培育智慧製造科技知識課程所需之師資，縮短知識落差。  (二)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6所中心學校結合35所夥伴學校成立智慧製造跨校跨域教學策略聯盟，以整合國內大學校院相關系所之教學資源，開發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之平臺及環境，培育學生除具備機械領域專業知識外，兼具製造、ICT等技術以及跨域協同合作實作等整合性能力。  (三)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6所中心學校以PBL教學模式，導入跨領域師生，透過開設智慧製造相關課程（如智慧製造PBL專題實作(一)、(二)課程），落實PBL跨域合作學習之精神，以培養學生支持產業智慧化創新轉型所需之專業及跨領域整合與合作之能力。  (四)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6所中心學校建置實創平臺，以支援智慧製造核心基礎與應用技術，養學生創新與動手實作之能力。  (五)為提升國內學產研界在智慧製造大數據分析的實踐能量，舉辦 「全國智慧製造大數據分析競賽」，由上銀科技、公準精密、東台精機、漢翔航空及儀科中心贊助高額獎金，透過產業出題並提供實證場域數據，促進國內大學校院學生及新創、學研機構接軌產業實際應用，創造學產研互動交流與學習成長的新模式。大專學研組92隊、293名學生報名；新創法人組12隊、38人報名，優勝團隊於11月7日在臺灣國際工具機展接受頒獎，首獎獎金每隊50萬元，由國立交通大學電機系團隊及工研院巨資中心團隊分別獲得大專與研究生組及新創與學研機構組的首獎。特別獎每隊10萬元，由國立中興大學資工所、國立中央大學機械系及工研院巨資中心的團隊獲得。  七、資通訊軟體創新人才推升計畫  (一)補助中國科技大學等51校71系/所大專校院辦理資通訊軟體創新人才推升推廣計畫，以協助各大專校院發展創新教學模式，擴大培育高階資通訊軟體創作人才，並鼓勵進行跨校軟體創作資源分享及交流。  (二)補助國立成功大學等4校成立計畫推動中心，提供軟體工程及資訊安全教學相關資源，並推廣資通訊軟體人才培育網路學習資源平臺，包括：軟體學習資源、線上協同學習(e-tutor)、創作社群及學生實習媒合等服務。  (三)推動軟體工程翻轉式教學，編製「軟體測試」、「軟體設計」與「安全軟體設計」3門課程Mooc教材，並培訓軟體工程翻轉式協同教學之專業師資，計培訓40名種子教師，完成18所大專校院協同教授31課次186小時，參與學生計1,226人次。  (四)辦理線上程式設計競賽18場，全國大專ITSA盃程式設計桂冠挑戰大賽、大專校院軟體創作競賽，以及微電腦應用系統設計創作競賽各1場，計有8,063學生人次參與，引導學生強化軟硬整合設計能力。  (五)辦理軟體創作達人暑期成長營，加強學生軟體設計與專案開發能力。由產業界或法人提供專案題目並擔任輔導諮詢專家，指導團隊進行作品開發，以促成學生與資通訊軟體產業接軌。107年計有10家廠商提供11個專案題目，並有15位業師指導來自27所學校40個團隊參加。  (六)建立學生實習媒合服務平臺，學生可透過此平臺建立完整的學習及創作履歷，並使用搜尋職缺功能找尋實習及工作機會；企業則可利用此介面徵才選才，找尋合適的職缺人選。107年計登錄完整履歷人數1,209人，廠商1,137家，共提供1,373個職缺名額。  (七)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22所大學校院結合107所高中職，辦理向下扎根高中職校資訊科學教育，以培養高中職校學生資訊科技的運用與運算思維能力、先修資訊科學的機會、輔導參加資訊科學相關活動。  八、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人才培育  (一)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校成立5個智慧聯網技術與應用跨校教學聯盟中心，以智慧製造、智慧空間及智慧運輸為重點領域，推動水平分層技術扎根，強化大學校院物聯網相關技術與應用，並透過應用專題，結合產業，導入PBL教學模式與跨域合作學習，善用開放軟體與線上學習，培養師生垂直整合系統應用能力，計發展15門 PBL專題課程 (含28門模組課程)、應用核心技術課程12門(含14門模組課程)及9門智慧聯網基礎技術課程，共引進40家企業66名業師共同培育智慧聯網跨領域人才。  (二)完成補助國立交通大學等約30門課程辦理物聯網磨課師課程發展計畫。  (三)產學攜手合作培育核心系統達人，結合企業、教授及學生(大學或研究生)，媒合學生與企業以大學專題或研究生論文等主題，於暑期至企業進行主題式實務實習，並輔以師徒制(學生、老師及業界三方互動)模式，培育產業所需優秀系統核心技術人才，達成學校師生及產業界互利三贏。107年參與企業為22家(參與企業：聯發科、新唐科技、研華科技、…等)；參與學校計15校；實習名額為85名。  (四)舉辦各類學術交流活動(設計研討會、研究論壇、企業參訪、產學座談會等)共計23場次3,928人次；辦理各類創意競賽共計7場次1,800餘人次。  九、第2期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培育計畫  (一)持續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等23校共同推動智慧生活整合創新聯盟計畫，107年度辦理32個專業領域模組及29個跨領域模組，共同完成相關重點領域課程地圖，發展地圖中之中階核心、高階實作專題及產業應用場域實習課程相關教學資源，透過課堂授課、場域體驗、實作、演講等建立模組教材交流模式。  (二)補助修平大學等9校推動智慧生活創新創業特色大學計畫，透過在地創新與創業育成人才培育平臺，提供學生、教師、業師、地方非營利組織、社會企業等多元交流、學習管道。  (三)補助臺北醫學大學舉辦亞洲智慧生活國際學院回顧展，展出前六屆智慧生活國際學院的教育成果，將歷年經驗所建立的創新、跨國、跨領域的國際工坊教學模組，透過6場系列工作坊與論壇，與國內師生分享成果。  (四)引進466位業師協助新創課程及創業育成課程與活動，並辦理產學相關講座136場及成果展30場、學生修習7,851人次；提供校內實體創新創業培育共同工作空間；輔導1,639人次學生參加國內外創新創業競賽等活動；網站成果累積瀏覽量202,581人次。  十、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一)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等校發展5門新型態資安實務示範課程，包括教材模組64個、實作模組30個、數位靶場實作及教案各1套，累計1,363修課人次。  (二)辦理「新型態資安暑期課程(Advanced Information Security Summer School,  AIS3)」，計165位學生取得結業證書。  (三)結合業師與學校教師共同輔導資安高階人才(含高中職生)，第2屆計有72名學生參與培訓；第3屆參與培訓87人，培訓中。  (四)結合資安產業及社群合作辦理資安攻防競賽，AIS3 EOF CTF（Capture The Flag）資安搶旗競賽及資安初學者挑戰活動 (MyFirstCTF)。另補助13位優秀學生(BFS戰隊)參加全球駭客攻防大賽DEFCON CTF決賽，取得第12名佳績。  十一、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一)建置並管理「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及「能源教育資源總中心」網頁，瀏覽人數分別達約6萬人次及7萬人次，網頁持續提供專欄新知（能源小常識、在地能源亮點、電子報、專家專欄）和數位學習（潔能講堂、線上課程、VR體驗）等線上潔能知識。  (二)核定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等29校成立北北基、桃竹苗、中彰投、雲嘉南、澎高屏、宜花東7個區域推動中心，負責區域內能源科技人才培育與能源知識推廣兩大主軸工作。完成「海洋能源實現基地」、「大都會潔能基地」、「潔能綠動築」、「生質能魔法園區」、「綠能環環相控」、「光翼e電園」、「泛太平洋301綠能巴士」等7個綠能系統在地實踐基地的整體規劃，預計於108年完成建置並開放使用。  (三)設置大專與中小學能源教育資源中心，專職負責能源教育資源的盤點、開發及推廣工作。  (四)完成「風持電翅-轉出新未來」離岸風電VR學習工具，並持續推動常態展示並於潔能科技創意實作競賽、線上課程、能源教育國際論壇等相關活動展出，提供師生及民眾互動體驗。  (五)核定補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舉辦「2018潔能科技創意實作競賽」，競賽分組包括大專組（在地實踐組、太陽能光電應用組）、高中職組（實作組、微電影組）及國中組等五類組，共有2,300名學生報名參賽。  (六)舉辦「2018能源教育國際論壇」，邀請來自美國、荷蘭、日本等國知名學者專家與會，分享能源教育策略與經驗；同時舉辦區域推動中心、能源專業課程及實踐基地海報展，並進行VR能源教學工具展示及綠建築能源教育導覽，與會人數共184人。  十二、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一)已完成人工智慧課程地圖1份，並已於107年5月公布AI課程地圖，供各部會、學校及產業AI人才培育推動之參考運用，提升人工智慧教育之統整性。已依據此份人工智慧課程地圖，補助21校辦理24項「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領域系列課程計畫」，強調課程中實務性與系列整體性，藉此提升整體教學能量。  (二)為培養學生應用AI技術解決實務問題或創新應用之實踐力，核定補助中央研究院、國立臺灣大學蒐集運用標註資料辦理全國大專校院人工智慧競賽熱身賽(生醫論文自動分析競賽)，並與工研院巨資中心AIdea平臺合作辦理競賽，截至目前為止共569位學生報名；另配合競賽辦理11場巡迴課程，共計519位師生參與。  (三)本計畫科普推廣部分，107年辦理5場AI科普系列講座及AI嘉年華活動，推廣AI科普教育。現場及透過網路直播共計922位師生及民眾參與AI科普系列講座，342位師生及民眾參與AI嘉年華活動。此外，AI 科普專欄共收錄75篇文章，文章總瀏覽量近35,000頁次。  十三、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一)成立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計畫辦公室，推動藥品產業創新、智慧創新高值醫材、健康福祉創新服務、動植物農業產業創新及食品科技產業創新等5項重點領域資源整合及教學合作聯盟，協助參與A類計畫之20案(16校)夥伴學校開設課程、學程。  (二)培養生醫產業與新農業人才，導引優質人才進入產業：  1.教學推動中心規劃開設跨領域高階課程11門，依產業生態鏈規劃與產業發展相關之共通性課程。  2.教學推動中心與夥伴學校規劃開設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講授課程88門，實作課程24門，開授專業領域課程。  3.開設生醫產業與新農業產業實習課程24門，鏈結產業界、法人或園區與學校合作，建立產業實習學分。  (三)補助B類14案(11校)，規劃開設基礎課程37門、進階課程20門之九大方向跨領域課程，使學員對生技產業各個面向充分了解，提升投入生技產業之創業與開發行列之興趣及意願。  (四)辦理跨領域產學研活動，加強產學研之媒合：  1.於107年5月26日召開計畫國際交流工作坊，邀請日本產學鏈結與人才培育專家，東京大學鄭雄一教授與東京農工大學澁澤栄教授(SHIBUSAWA Sakae)，分享日本生醫產業與新農業人才培育實務經驗。  2.於107年12月14日於集思臺大會議中心舉辦「2018生醫產業與新農業創新創業競賽」，14案計畫參賽團隊，從41個具創業潛力團隊中選拔前3強（新農業組：1金1銀1銅、生醫產業A、B組：2金2銀2銅），計10個團隊進入高階課程。  十四、網路學習發展  (一)辦理高中職「行動學習推動計畫」：鼓勵學校發展資訊科技在教學應用的特色，並規劃可行之行動學習環境與模式，計有34所學校，約1.2萬名師生參與(高中29校及高職5校)參與行動學習推動。  (二)「教育雲：校園數位學習普及服務計畫」：以教育雲端服務為基礎，建置數位教學創新整合平臺，包括「自主學習平臺」、「課間系統平臺」、「教學資源庫」三大部分，並透過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串接30個官方以及民間教育應用服務服務。目前教育雲端帳號使用人數逾88萬，登入人次突破780萬；自主學習平臺「FUN學王」透過雲端服務提供學生自主學習、教師運用數位資源進行備課與教學創新應用，平臺蒐集國小至高中各主要學科約8,000個微課程，自107年6月上線累計已有51萬人次瀏覽，種子教師在地研習共備推廣活動累積計91場，約計1,231人次參加；課間系統平臺「學習拍」提供親師生課前、課間與課後透過行動載具或桌上型電腦使用教育雲上各類雲端服務資源之學習管理系統，至107年已累積2,110所學校、4,736堂開課數、4,522 名老師、4萬9,233名學生；教育大市集、教育媒體影音、教育百科等彙集資源合計達51萬筆，並透過OPEN API開放資源予56個外部單位申請使用，被引用次數逾73萬餘次。  十五、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一)辦理「提升資訊科技與資訊倫理教育計畫」：因應網路對青少年所帶來的各種影響與現象及強化民眾對資通安全素養的認知與落實，建置資源網站，完成教案單元數4則，輔導成立18個教師專業社群，資安素養4格漫畫30則，辦理4場研討會，辦理自評活動，計149萬人次完成評量。  (二)辦理「國民中小學資訊知能培訓」：為持續培養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在教學上具備相關資訊知能，能有效應用資訊科技於教學中，提升網路素養與認知，以培養學生應用資訊科技解決問題的能力，並養成學生應用資訊科技的正確觀念及態度，107年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約辦理2,000場次，5萬2,000人次教師參與。  (三)辦理「運算思維推動計畫」：為促進學生瞭解資訊科學及運算思維於日常生活中的應用，體驗問題解決樂趣，培養邏輯思考與系統化思考能力，辦理「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約12萬名學生參與。另辦理「海狸一日營」(高中5場、國中2場)，共501名學生參加。且為響應國際Hour of Code活動，舉辦「60分鐘『尬』程式」活動，分為班級、親子、教師個人3組別，共計54,485人上線參加挑戰。  (四)辦理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計畫」：鼓勵學校發展資訊科技在教學應用的特色，並規劃可行之行動學習環境與模式，計有22縣市179所國中小學校，約1萬1,100名師生參與(國中45所，國小134所，共454班)。  十六、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  (一)107年度核定補助117個數位機會中心(簡稱DOC)，結合本部委託之DOC輔導團隊，協助創新訓練課程及培訓規劃，107年度數位生活應用服務(知識查詢、E政府線上服務申請及APP應用等)人數累計3萬1,800人，資訊人才培育(自我線上學習、婦女資訊能力培育)人數共1萬9,060人。推動跨部會線上學習資源資料介接，優質民眾數位學習模組課程，已完成農委會農民學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數位學習平臺、臺北e大網及經濟部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介接累計3,176門課。並因應偏郷人口結構辦理樂齡學習、親子共學及在地婦女專班(349班5,242位婦女學員)，由DOC依學員需求規劃授課模式及教材規範。  (二)為擴大DOC服務對象，以行動化服務協助民眾資訊應用能力之培育，107年度結合DOC鄰近學校及社區空間，共辦理632場行動DOC課程(4,097小時1萬1,335人參與學習)，提供民眾更便捷的數位生活體驗。  (三)結合數位學伴、生活應用或衛教照護資訊等服務，形塑健康友善的數位生活：  1.媒合26所大專校院2,500位大學生與17縣市1,749名偏鄉學童進行線上即時陪伴與學習，並結合多元科目(例如程式語言、閱讀、音樂等)，提升學童學習興趣與動機。  2.招募資訊、社區及企業志工計1,772人，服務範圍包括14縣市94個偏遠地區國中小及數位機會中心，出隊服務時數達684次3萬8,063小時。  (四)強化DOC社區特色輔導機制，包括農業、觀光、文史等加值應用和行銷推廣，並結合部會專長，導入資源精進DOC在地社區經營與管理能力：107年度共9個DOC入選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網路群聚計畫，全國DOC特色商品推廣及網路行銷件數計318件，網路行銷金額達新臺幣977萬3,430元。DOC提供偏鄉不同族群適當的資訊科技工具及學習環境，提升偏郷民眾數位應用能力。  十七、資安旗艦計畫－臺灣學術網路資安磐石計畫  (一)DNS匿蹤計畫  1.已完成國小共1,224個網域DNS清查盤點與弱點掃描服務，提供連線單位更新DNS參考。  2.已完成縣市網路中心遞迴DNS昇級架構，可提供全國35％校園使用。  (二)智慧聯防計畫  1.已透過國內骨幹節點佈建入侵防禦系統，建立國內外骨幹節點阻絕點機制。  2.已建立9個縣(市)防火牆系統。  十八、永續發展的環境教育計畫  (一)補助地方政府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共補助22縣市。  (二)辦理業務講習會、教育訓練數2場次。  (三)辦理補助地方政府計畫22案。  (四)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共44案。  (五)各縣市政府均設立環境教育輔導小組建置完善的環境教育推動及輔導系統，並增能地方政府，由中央、地方至學校建構有效環境教育推動體系。  (六)推廣多元環境教育：輔導學校具備足夠能量，以多元的方式推動教師員工生環境教育，並藉由多樣性的教育方法，配合學習者之需要將環境議題融入各領域，讓學生能以多元智慧，並重視實際體驗及操作，讓學生於學習過程中培養出獨立思考、邏輯判斷、解決問題、批判性思考以及人文關懷等核心能力。  (七)建構中央-地方環境教育資源平臺系統，提供各級學校師生環境教育行動、教學資源、經驗分享及交流資訊平臺。  (八)結合民間、社區資源，建立夥伴關係：配合各部會環境相關政策推動及整合其教學教材、經費、人力等資源，涵納民間團體專業人力，並結合社區人力、空間，形成綿密的夥伴關係及網絡，提供學校推動環境教育有力的資源。  十九、校園安全衛生改善中程計畫  (一)補助節能與實驗室管理軟硬體設備。  (二)辦理3場次徵件說明會。  (三)共補助49校，包含節能設備42校；實驗室設備7校。  二十、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一)建置完善輔導、諮詢團隊及執行評核系統，協助學校完成年度計畫(探索計畫、改造計畫)，107年度並召開專諮會議，檢討過去執行成果及研擬108年計畫改版方向。  (二)辦理獲補助學校相關人員之教育訓練研習10場次，配合學校執行之工程項目將環境議題融入各領域教學，相較預期目標多出4場次。  (三)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依據現況進行改版作業。  (四)107年度補助58校推動永續校園計畫，其中29校執行永續校園探索計畫，27校執行永續校園改造計畫，2校辦理推廣計畫；另外25校永續校園改造計畫進入第2階段。  (五)補助13組大專學生辦理永續校園及環境教育協力計畫。  (六)各項工作皆於計畫期程內完成，並達成預期效益。  二十一、學校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精進計畫  (一)建立完善的防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運作與支援機制，確立整體計畫各項階段性推動目標，透過建立橫向與縱向的整合推動單位與縣市輔導團及區域服務推廣團協助的方式，以落實整體計畫推動之成果與效益。  (二)整合計畫推動及成效評估計畫與區域防災教育服務推廣團計畫，建置22個縣市輔導團，服務對象包含全臺各學習階段3,000所以上學校。  (三)完成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建置防災校園391所，並以中高潛勢以上學校列為優先補助對象。  (四)補助各縣市推動防災教育並持續協助縣市防災教育中（長）程計畫修訂，辦理防災校園建置行前說明會1場次、防災校園建置工作坊1場次、縣市輔導團團員實務工作坊4場次。  (五)推動「幼兒園防災教育」，今年度完成辦理8場次防救觀摩演練暨工作坊，共計395人次參與，強化調整應變流程、分組等災害防救知能。  (六)特殊教育學校防災教育人員培力辦理3場次工作坊，共計140人次參與，研討特殊教育學生之需求及搭配相對應之應變作為。  (七)107年度辦理「106年度防災校園建置計畫績優學校大會師」活動，於松山文創園區以攤位展示及現場互動方式展現計畫成果，促進各校彼此教學與經驗分享，並於活動下午評選出績優學校名單，共計22縣市85所學校參與。  (八)107年度知能與成長精進研習會辦理107年12月13日至14日辦理，共220人次參與，5個部會協助，產出16套教案；檢視當前防災教育現況，思考未來精進作為，共同擘劃防災教育新頁，厚植臺灣防災教育能量。  (九)推動大專校院教師教學聯盟，計有200位以上的大專校院教師成為氣候變遷各領域教學聯盟教師。  (十)學術成就方面，氣候變遷調適人才培育計畫已執行完15場次國際研討會，擴大學術影響力。  (十一)維運9個氣候變遷調適專業領域教學聯盟，並能有效運作統整氣候變遷調適專業融入推廣工作。  二十二、5G行動寬頻人才培育計畫  (一)成立4聯盟中心和4示範教學實驗室，開發12門高階行動寬頻暨物聯網通訊課程，完成12套實作模組、4個課程地圖建立與實施。完成短期試教8課次，修課計189人次，並引進23位業界師資。  (二)開發9門磨課師線上系列課程，舉辦3場磨課師課程製作培訓工作坊，以及完成影片雛型審查工作會議。  (三)徵件補助推廣行動寬頻11課程模組，補助共計 40校73門課程，並辦理3場課程推廣培訓工作坊。 |
| 八、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 | 1. 推動大專學生事務工作 2.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3. 推動大專社團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 4. 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5. 強化公民實踐促進校園友善方案 6. 推動生命教育工作 | 一、推動大專學生事務工作  設置四區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據以協助本部推動大專校院學務工作，並辦理2次跨區學務長會議、8次分區學務長會議；辦理「107年度全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研討會」，共200人參與；核定補助學務工作計畫共40案，補助27校公立大專校院及54所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配合大專校院私立大專校院學輔經費書面審查，107年度私立大專校院完成查核共計29校。  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一)本部修正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7條、27條之1、30條。  (二)於107年11月27日辦理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座談會，活動內容包括：專題演講、分組座談與綜合座談。參加人員為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或委員，總計報名人數200人。  (三)補助大專校院辦理106年度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畫24案、性平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研究計畫14案。  (四)出版性別平等教育專刊52期、性別平等教育季刊4期。  (五)辦理調查專業人員培訓247人、大專校院性平會座談會及傳承會約387人參加。  (六)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活動計1案。  三、推動大專社團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  (一)大專校院學生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107年共補助70校368項計畫，部分補助347個大專學生社團至300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帶動1萬5,495名學生發展社團活動。  (二)教育優先區寒暑假中小學生營隊活動107年寒暑假共補助960個營隊活動，參與志工人數22,136人，受服務學校為943校，計46,753位中小學學生參與活動。  (三)107年3月31日至4月1日假國立中興大學辦理「107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共有146所公私立大專校院，263個學生社團參與評選。  (四)107年8月16、17日假樹德科技大學辦理「107年度全國大專校院課外活動主管會議」，計200人參加。  四、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為協助大專校院推動學生輔導工作，促進學生心理健康，預防學生認知、情緒及行為問題與適應困難，並提供專業諮詢服務，補助聘用274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及兼任鐘點費，並辦理新進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在職培訓，設置四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協助本部推動學生輔導相關政策，加強校際、區域性交流及緊急事項協助，補助12校辦理心理健康促進課程與教學活動計畫、84場次學生輔導工作計畫、78校辦理224場校園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3校提升大專校院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效能，以建立三級學生輔導體系。  五、強化公民實踐促進校園友善方案  落實辦理「教育部人權及公民教育中程計畫」，並深化各教育階段公民素養之課程活動內涵，精進教師公民素養專業知能之在職進修及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與多元志工服務方案，建構青年公共參與網絡。  六、推動生命教育工作  強化「教育部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網站功能，提供教師申請帳號分享教材資源；評選及表揚20所生命教育特色學校及24名績優人員；部分補助大專校院申請生命教育校本特色學校課程及文化計畫，補助31校；鼓勵生命教育學術及相關研究獎助1篇博士論文、2篇碩士論文及1篇期刊論文；提升生命教育相關議題之研究，了解各國生命教育發展歷程辦理「2018年生命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計180人與會。 |
| 九、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 1. 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2. 學生全民國防教育推展 | 一、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一)校園安全維護：校安研習1場次210人、登山安全研習101人、賃居安全訪視1萬1,893棟建物(含教育訓練6場480人次)、心肺復甦術研習15場7,080人次、校安人員培訓600人，並有效執行防災緊急應處作為。  (二)學生藥物濫用防制：邀請戴資穎、陳金鋒、郭婞淳等知名運動員拍攝反毒宣導影片及海報，另製作宣導海報1款、宣導貼紙1式4款、宣導影片3支、針對大專校院辦理防制藥物濫用相關研習4場、與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合作反毒樂舞劇、結合19個民間團體合力推動反毒宣導。  二、學生全民國防教育推展  (一)辦理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推廣工作強化國家安全意識，開設「軍訓教官教育暨輔導知能研習進修專班」及辦理全國軍訓教官工作研習及研討會以增進軍訓人員相關專業知能等。  (二)完成10梯次教育服務役役男專業暨管理幹部訓練共414員；另補助各縣市聯絡處執行教育服務役役男服勤管理工作。  (三)辦理軍服製補計有2,933人及軍訓教官體格檢查2,953人次。 |
| 十、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甄試錄取2,149人，單獨招生錄取352人；補助大專校院152校共5.3億元辦理資源教室及特教輔導工作，服務學生1.3萬人；委託大學特教中心完成4,681人次特教學生鑑定報告。評估教育輔具需求900人次、借出3,000多件，提供點字及有聲書，補助大專校院60校共9,035餘萬元改善無障礙環境。辦理大專聽障、視障、腦性麻痺學生夏令營。 |
| 十一、學校衛生教育 | 1. 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計畫 2. 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及管理系統推廣實施計畫（   結合食品雲） | 一、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計畫  (一)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含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健康中心設備補助等】、傳染病防治、網站維護、健康調查及統計等：  1.補助138所大專校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及補助58校充實健康中心設備。  2.辦理107年度大專校院健康促進研習，共計114校、128人出席。  3.完成106年度156所大專校院學校衛生統計資料登錄與分析。  4.完成大專校院學生健康檢查4場研習營、117人出席及102至106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健康檢查及生活型態資料統計分析。  5.辦理北、中、南3場學校護理人員緊急傷病專業訓練，共137校、212人參加。  6.遴選出11名大專校院績優衛生工作人員，計媒體報導7則、電臺受訪5次及經驗分享4場。  (二)辦理大專校院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及傳染病防治工作：  1.107年度輔導14所推廣學校，辦理2場共識會，並辦理全國成果發表會，以經驗分享、展示看板方式展現各校成果，計161人參加。  2.自108年度起推動中心學校及推廣學校計畫，以分年分4區方式辦理，每區各遴選6校擔任推廣學校，及3校已擔任過推廣的學校擔任中心學校，藉由經驗分享協助輔導推廣學校，為利計畫推動，分別於107年12月6日、14日辦理中心學校工作說明會、推廣學校第1次共議會議，會中就輔導推廣學校之方式、工作事項及期程規劃進行說明。  3.辦理大學生性教育推廣培訓營1場，計82人報名參與。  4.持續督導學校加強流感、登革熱、結核病等防疫工作。  (三)辦理菸、酒、檳榔防制、學生健康體位、食品及用水安全管理等：  1.辦理3所菸害防制精進學校及7所推廣學校推動菸害防制計畫書面輔導；推廣學校共計減少8個吸菸區。  2.辦理107年度健康促進暨菸害防制研習，計128人參與；107年度校園菸害防制成果觀摩暨研習會，共計146人參加。  3.配合農委會加強豬瘟防疫宣導教育事宜。  4.107學年度完成144所(另9校無使用餐廳)大專校院餐飲衛生輔導。  5.編撰大專校院美食街等小型餐飲店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自主管理工作手冊。  6.辦理2場教育廣播電臺採訪大專校院，宣導推廣健康飲食推動計畫之減少攝取含糖飲料活動經驗分享；以減少糖飲、增加攝取蔬菜為主題編撰相關文稿，錄製廣告、口播及廣播電臺專訪本部，推廣健康飲食觀念。  7.以減少糖飲為主題設計紋身貼紙，並出版與印製相關教學手冊。  8.編撰大專校院增加攝取膳食纖維食物教學資源參考手冊。  9.完成10所大專校院分校/分部用水情形現勘訪視及水質採樣分析、14校老舊校舍自來水管路重金屬採樣分析、協助5校非使用自來水學校加強管理、協助12校弱點輔導改善。  10.完成修訂大專校院校園用水維護管理手冊內容及編撰Q&A等宣導教材，並上傳於線上資料庫系統提供各校參考運用。  二、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及管理系統推廣實施計畫(結合食品雲)  (一)縮短食安事件處理時程：透過跨部會系統介接，勾稽業者及食材來源資訊，提升食安通報效率，處理時間由平均2天縮短至2小時，通知教育局(處)與學校將問題食材下架。  (二)系統優化：完成增加線上處理各項行政申請流程，強化各項主管機關管理功能等簡化行政作業時間；優化使用者登錄操作便利性，提供手機APP登錄、QR Code掃描四章一Q標章等；開發智慧化檢核登錄食材名稱、發展食材中文名稱統一命名機制、標準菜單建置等增進資料登錄正確性、完整性及後續運用等。  (三)辦理說明會及教育訓練：107年辦理自設廚房(含受供餐)幼兒園說明會、自設廚房(國中小、高級中等學校)、團膳業者說明會及美食街(學校及業者)說明會9場次、各級教育主管機關1場次，總計辦理10場次，共1,067人次參與。  (四)開放資訊，提供資訊服務業者加值運用。  1.網站開放社會大眾、師生、家長查詢，累計瀏覽人數達1,756萬1,445人次。  2.每月8日提供上月全國中小學食材與供應商資料之Open Data，提升其加值效益，各資料集共累積13,322人次瀏覽量，4,177次下載次數。 |
| 十二、原住民族教育推展 | 辦理原住民學生教育 | 一、賡續推動「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計畫」。  二、自106學年度起依據「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補助要點」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107年度本部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分攤核定經費補助共22校，並賡續推動「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三、為保障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穩定工作環境，提升其教學能力，推動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專職化，107年8月8日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107學年度共13個縣市政府辦理甄選，並進用112名專職族語老師。  四、推展原住民族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學前教育，提高5歲原住民族幼兒入園率，並賡續補助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住宿伙食費、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補助推展原住民族族語教學、原住民族人才培育相關計畫與原住民族校園環境及設施設備充實改善計畫。  五、推動原住民族高等教育人才培育，保障原住民族學生升學權益，每學年度依原住民族委員會所提人才類別建議鼓勵大專校院提供原住民族學生外加名額或開設專班。  六、推動大專校院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簡稱原資中心），107年度補助100校原資中心，提供原住民族學生生活、學業、生涯輔導等一站式服務，並補助5個區域原資中心，建立資源分享平臺，提供諮詢及經驗交流。  七、培育原住民族師資，依地方政府需求提供原住民族教育師資公費生名額，107學年度核定75名，並保障原住民族學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機會。 |
| 十三、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1. 深化社區教育 2. 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3. 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4. 提升「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5. 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6.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 一、深化社區教育  (一)深化社區大學功能：為精進社區大學辦學並推廣其功能，以提升民眾公民素養、促進公共參與及培育社區人才，107年度補助86所社區大學；核定獎勵85所社區大學，並審查地方政府辦理社大業務，受審查計12個縣市，其結果共1縣市特優、5縣市優等、5縣市甲等、1縣市乙等，餘免訪視之9縣市則比照106年度之成績等第（2縣市特優、7縣市優等），發給獎勵金。  (二)推動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鼓勵地方政府結合並運用學校及社區之設備、場域、資源及人力，開辦多元課程，提供社區民眾多元社區學習管道，107年度共補助34所中心。  (三)推動學習型城市計畫：鼓勵地方政府整合縣市終身學習資源，結合在地大學校院，推動建構符合在地學習需求、具在地特色之學習型城市，107年補助基隆市等15個縣市參與推動學習型城市計畫。  二、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一)本部已於全國鄉鎮市區設置368所「樂齡中心」，提供55歲以上國民適性的課程，如樂齡學習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及貢獻服務課程，107年全國已成立1,314個樂齡學習社團。107年辦理樂齡學習課程活動達10萬1,760場次共計258萬3,677人次參與，並將樂齡學習活動深入2,857個村里。  (二)續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4所學校持續組成5個輔導團，強化高齡教育專業化，輔導368所樂齡中心，107年辦理52場次的培訓及聯繫會議，共有4,229人參與，進行152所全國樂齡中心實地訪視。另配合本部樂齡十年，各區均規劃辦理樂齡拾穗活動，包括辦理樂齡學習成果暨國際研討會。  (三)107年12月21日舉辦「第4屆樂齡教育奉獻獎」頒獎典禮，藉此鼓勵在樂齡學習服務積極的個人及單位，共有63名個人得獎及12組團體獲獎，獲獎的75個團體及個人。  (四)補助大學院校辦理「樂齡大學計畫」，運用國內大學校院共同推動創新多元的樂齡學習課程以18週學制之學習方式，讓55歲以上國民有機會進入校園和大學生學習，107學年度計有107所大學參與計畫，提供4,415個學習機會。  (五)辦理樂齡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計畫：107年度為推廣高齡者自主自助學習活動，培訓136位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帶領人，成立131個自主學習團體前往偏鄉等地區帶領活動，申請通過高齡自主學習團體所在區域多屬於偏鄉或原住民族地區者，占總核定團數四分之一以上，彰顯高齡自主學習團體模式確能遠及偏鄉，協助高齡者貢獻服務的能量。  三、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一)普及親職教育及婚姻教育：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等課程與活動，共計1萬5,805場次，134萬6,448人次參加；呼應515國際家庭日辦理「515伸出手，牽起你和我!」記者會。  (二)優先實施家庭教育對象，個別化家庭教育諮詢輔導：委請雲林縣及臺東縣辦理「串聯社區、深入村(里)鄰家庭教育服務試辦計畫」，提升目標家庭成員，學習經營家人關係與家庭生活；另補助縣市推動「到府、到校的個別化親職教育專案」，總計服務868案。  (三)運用多元化管道及媒材，強化理念及服務資訊宣導：進行「本部家庭教育網」、「各縣市家庭教育網」及3I互動學習網改版維運。  (四)強化家庭教育媒材研發，辦理各類人員之增能培訓：研發完成「我和我的孩子」(幼兒家長版)親職教育數位多媒體學習教材;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志工召募訓練及在職訓練等活動：107年度計1,094場次，共3萬2,131人次參加；辦理全國性培訓活動：計18場次，2,069人次參加。  四、提升「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一)執行19項細部計畫，重點包括：大博物館整體服務模式創新計畫、建構「物聯網」暨「智慧製造」展示教育平臺、發展「智慧博物館城」、建置智慧化海洋探索數位媒體暨學習中心、「寶島曼波」地理資訊行動加值計畫、國際漢學動態GIS、臺灣學加值扎根計畫、全民線上數位服務一證通、圖書館擴充實境暨物聯網應用加值計畫等。  (二)館所整合方面：召開7次博物館群及圖書館群館聯席會議、專家諮詢會議，並邀請中國上海復旦大學與英國伯明翰大學博物館學者來臺座談。  (三)跨域合作方面：與工業技術研究院、資訊工業策進會、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臺灣數位看板多媒體聯盟、中央研究院數位文化中心及大學端等單位討論聯繫，商議共同組成策略聯盟、共享資源。  五、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本項計畫107年度補助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進行6項行動計畫，其成果如下：  (一)空間活化與改造：  1.Prototype Factory原型工場擴建及戶外展演空間建置：完成ASPAC亞太科學中心協會年會活動及年會主題特展。  2.Sky garden城市綠屋頂計畫：屋頂農場建置案(合併屋頂室內空間重整及1樓大廳、半戶外空間更新計畫)，已完成招標作業。  3.Green Science環境友善系統建置計畫：全館智慧化衛生系統更新完竣；屋突空調散熱水塔及管線系統更新案，完成技術服務案辦理發包及評選作業。  4.Service +服務升級計畫：7.8樓特展區及走道、3樓公益展區鋪面更新完成。  (二)建構跨域加值服務網絡：  1.基河路(兒童新樂園段)縫合計畫：完成科教館東側基河路延伸段以及兒童新樂園南側道路。  2.美崙公園-天文館縫合計畫：規劃位處於整體園區東側及東南側之區塊，肩負周邊主要動線如中山北路、中正路、文林路、文昌路等之動線吸引，帶動人流引入，預計108年9月完工。  六、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一)本案於107年3月15日完成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決標，並於9月6日完成委託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決標，開始進行新建工程案基本設計及地質調查鑽探等工作。  (二)完成「國家聯合典藏中心－自動典藏庫及聯合典藏館典藏管理委託規劃案」、「圖書博物館暨臺灣出版印刷推廣空間展示規劃委託專業服務案」、「互動閱讀數位內容製作及轉製作業案」及「數位資源整理建檔委託服務案」等，做為後續建置各項周邊軟硬體設施設備等。  (三)107年11月13日完成新建工程奠基典禮。 |
| 十四、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強化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校務發展 | 一、補助辦理返臺參與科展、多語文等競賽等活動及設立東莞及華東2考場辦理國中會考、高中英聽及學測等考試。  二、學費及保險補助:  (一)學費補助：106學年度第2學期及107學年度第1學期分別補助5,194人及5,256人。  (二)保險補助：106學年度第2學期及107學年度第1學期分別補助5,431人及5,549人。  三、參與暑期返臺授課學生人數約788名；146名教師參加「107年境外臺校教師返臺研習班」及補助辦理親、師、生專業知能巡迴講座。  四、辦理境外臺校行政主管研習班暨聯合校務座談會，計有校長等一級行政主管40人參加；107年度境外臺校典範教師獎計遴選8名優秀教師，樹立優質教學典範。 |
| 十五、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1. 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2. 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 3. 培育宏觀視野國際人才 4. 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 | 1. 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一)續與印尼等4國簽署8項備忘錄；推動傅爾布萊特中美文教合作計畫。  (二)持續推動全球20國(地區)43所大學共44項臺灣研究講座計畫，其中擴展東南亞4國6校。  (三)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計83案。  (四)辦理臺印度、臺馬及臺菲大學校長論壇與臺比圓桌會議、臺日大學校長論壇、臺法及臺印尼高等教育論壇，共計7場次。  (五)參加APEC第43屆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暨教育發展分組年會。參加亞太大學交流會臺灣交換學生獎學金(UMAP)委員會暨理事會及國際研討會。執行UMAP交換獎學金計畫。  (六)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39團358人次，其中新南向訪團為21團280人次。  二、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  (一)核配臺灣獎學金新生422名。  (二)核配新南向培英獎學金100名。  (三)補助9名博士生及博士後研究人員進行短期研究。  (四)完成全國大專校院境外學生資料庫及服務資訊平臺採購案。  (五)補助11校於印度等9國11地設立臺灣教育中心，配合「新南向政策」，作為拓展東協國家及印度之雙邊交流重要據點。  (六)「菁英來臺留學」計畫累計共1,153名。  (七)境外學生接待家庭計畫累計完成授證之接待家庭戶數達2,770戶、媒合4,919位境外生。  (八)辦理境外學生輔導人員研習會5場次及分區辦理聯合訪視僑生等活動。  三、培育宏觀視野國際人才  (一)完成規劃於108年增加「五加二」產業相關學門培育人才10名。  (二)調整增加面試人數及107年增加錄取人數5名。  (三)公費留考受獎生專屬社群平臺及Taiwan GPS國際人才經驗分享平臺臉書粉絲專頁追蹤及按讚人數均超過2萬人。舉辦7場次學人分享會、4部學人專訪影片及「路在腳下」跨世代學人短片。  (四)本部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選送35名至12校攻讀博士學位；臺灣南加州大學博士後獎助金選送10名進行博士後研究。  (五)107年學海系列計畫核定補助，包括學海飛颺核定110校、學海惜珠核定105名、學海築夢核定108校，以及新南向學海築夢共核定95校、388案2,013名。  四、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  (一)召開本部國際華語文教育指導會、完成推動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採購案及華語文教育機構評鑑及升級輔導採購案。  (二)語料庫收錄書面語4億1,000萬字、口語2,030萬字、華英雙語1,000萬字、華語中介語112萬字。  (三)建立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四等八級分級制，並於32國辦理239場測驗，考生達4萬3,000人次，累計考生已逾30萬人。  (四)補助30所大專校院辦理優化計畫；辦理華語文教育機構境外招生資格審查作業；頒發25所華語中心績效獎勵金鼓勵其提高招生能量。  (五)補助218名華師赴14國大學及中小學任教、122名學生赴8國進行華語教學實習、95名外國華語教師來臺研習、452名學生來臺研習華語、15名歐盟官員來臺短期研習華語文。  (六)透過補助或委辦充實及開發包括「全球華文網」、「零到一學中文」、「可愛的臺灣」、「華語101」等數位或線上教材及課程。  (七)補助國內4所大學校院附設華語文中心規劃設計結合華語學習之觀光課遊程及邀請網紅合作拍攝2支結合文化及華語文教學的推廣影片。 |
| 十六、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1. 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2. 產學合作、技職教師進修及研習 3. 技職教育行政革新及國際交流與評鑑 4. 技專校院高教深耕計畫 | 一、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一)因應少子女化趨勢，除技專校院招生名額總量維持零成長外，本部並參酌各校註冊率、資源條件等情況，因應調整各校招生名額總量。  (二)參照108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及進修學制之招生名額對應三級產業就業結構比率核定情形，農業領域系科名額比率增為1.41％(105學年度1.26％)；工業領域系科名額比率增為25.32％(105學年度23.65％)，顯示農業、工業名額比率已逐漸攀升；服務業領域名額比率降為73.27％(105學年度75.08％)，亦已呈現下降趨勢，爰招生名額控管已漸有成效。  (三)產學攜手合作計畫107學年度共核定76件計畫、31所學校、5,313名學生。  (四)107學年度持續辦理「技專校院精進甄選入學實務選才擴大招生名額比例計畫」，其中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以術科實作方式辦理者，計55校1,392個系科組學程數(占整體43.2％)，2萬9,082個招生名額(占整體61.2)。較106學年度增加2校118個系科組學程數辦理術科實作(占整體增加4％)，713個招生名額增加。另技專校院技優領航計畫，107學年度申請學校共35校，經專家審核通過22案，補助經費總計1,250萬元。  二、產學合作、技職教師進修及研習  (一)推動本部產學連結育才平臺計畫  為促進產學需求媒合及深化交流合作，共組成15個「重點領域工作圈」，以蒐集各產業對人才培育與技術合作需求。107年成功媒合89家企業1,062名需求，開設19個連貫式培育專班及20場次教師實務研習課程，以提升學生實務能力及深化技專校院實務教學成效。  (二)產業學院計畫  107年度核定產業學程177件，預計招收學生數4,366人；核定連貫式培育方案申請件數為42件，招收學生數4,032人。  (三)教師產業研習研究計畫  為鼓勵學校積極落實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26條第1項規定，本部於108年3月25日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教師產業研習研究實施要點」，持續補助教師至國內外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四)研訂專科以上學校校外實習教育法  教育部自106年4月起研訂「專科以上學校校外實習教育法」，為使法案內容周延，本部召開37場次以上會議，並於108年2月22日函報行政院，後續配合行政院、立法院審議程序，完成立法作業。此外，針對法案施行前將研訂相關子法及規劃配套措施，以協助學校、實習機構配合專法施行建立健全實習機制，落實實習生權益保障。  (五)國家產學大師獎  為獎勵技職校院具有實務專業技術能力之專任教師，於專業實務應用研發或結果對產業及辦理國家技職專業人才培育具重要影響與貢獻，辦理表揚以激勵教師從事產學合作及技術人才培育。107年辦理第一屆國家產學大師獎遴選作業，共計遴選3名獲選人，並於108年1月7日舉辦頒獎典禮。  三、技職教育行政革新及國際交流與評鑑  為強化高等技職教育輸出，本部鼓勵技專校院辦理客製化產學合作專班，以培育當地產業所需人才。藉由產學合作培訓模式，達成學生、學校、企業多贏效益。專班類型包括學位班及非學位班（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107年(106學年度)已增加培育新南向國家青年2,931名，分別為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學位班)2,494人；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182人；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255人。  四、技專校院高教深耕計畫  高教深耕計畫以四大目標「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發展學校特色、提升高教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協助學校發展多元特色，以學生學習成效為主體，培養學生關鍵能力與就業力，並引導技專校院在教學上回歸務實致用的核心理念。107年度本部共補助85所技專校院執行高教深耕計畫，各校於108年1月15日函送107年第一部分主冊執行成果報告，本部於4月26日將審查意見函知各校據以修正108年計畫書。 |
| 十七、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一、相關數據：  (一)職場體驗：107年度正式提出申請計3,083人，進入職場體驗計791人。  (二)學習及國際體驗：107年度正式提出申請計55人，執行計畫計11人。  二、職缺開發情形：勞動部107年彙整各部會審認優質職缺計8,030個，較106年(5,370個)增加2,660個；其中以製造業、餐飲業、零售業較多；107年實際就業平均薪資為2萬6,474元。  三、執行情形  (一)辦理種子教師培訓：本部106年9月至10月辦理4場次全國高中職種子教師培訓營，由各校種子教師負責辦理校內宣導，並組成校內執行小組，落實學校輔導工作。  (二)辦理縣市學生家長說明會：106年11至12月辦理全國共12場次學生宣導說明會，向學生及家長說明方案內容、申請作業、就學及兵役配套措施等。  (三)完成學生審查及推薦作業：106年11月至107年3月，高中職進行生涯輔導及導師晤談，辦理初審作業；4至5月由本部審查小組針對學校之推薦名單及相關資料進行複審作業，提供勞動部進行職缺媒合作業。  (四) 勞動部公布職缺、辦理職前訓練及就業媒合作業：  1.勞動部於107年4月公布職缺類別；5月公布優質職缺、職稱、工作內容及薪資。  2.勞動部彙整各部會提供之優質職缺，建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媒合機制，於4至5月辦理職前訓練，6至8月以辦理分區就業博覽會、單一或聯合企業媒合、專人就業媒合服務方式，媒合各部會提供之優質職缺與本部推薦之高中應屆畢業生。  (五)完成就學配套：108學年度大學回流教育特殊選才計70人報名，計63人錄取，其中公立(含國立及市立)大學計51人；個人申請計2人報名，計2人錄取；甄選入學計11人報名，計6人錄取。  (六)諮詢管道及輔導追蹤：本部已與勞動部共組青年職場輔導團，以線上諮詢輔導、預約諮詢輔導及實地訪問等方式，持續關懷青年職場體驗學習狀況，同時協助青年依據志趣與性向規劃未來發展。 |
| 十八、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1. 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2. 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 一、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一)配合本部教育政策發展，修正並發布「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  (二)協助各校建立使用本部獎勵補助經費之制度，除辦理「106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說明會外，本部每年委託專業且具公信力之學術團體協助本部審查各校執行情形，並赴校實地訪視，提供學校具體建議，使獎補助經費發揮最大效益，真正落實政府補助私立大學校院之美意。  (三)核定撥付各校107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之獎勵及補助經費，共計41所學校(含4所宗教研修學院類組)。  (四)完成本計畫之規劃方向，配合各單位修正108年度計畫要點，並辦理系統使用說明會，受理各校申請計畫書，由獎勵補助審查小組查核學校各項校務基本量化資料。  二、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107年度辦理大學校院各類學雜費減免之成果統計：  單位：人次   |  |  |  | | --- | --- | --- | | 各類學雜費減免人次及金額 | 106學年度第2學期 | | | 人次 | 金額 | | 軍公教遺族 | 866 | 27,199,839 | | 現役軍人子女 | 15 | 91,913 | | 身障人士 | 3,419 | 72,203,705 | | 身障人士子女 | 16,464 | 415,497,009 | | 低收入戶 | 6,462 | 258,943,591 | | 中低收入戶 | 5,448 | 126,432,463 | | 原住民學生 | 7,873 | 200,122,181 | | 特境家庭 | 1,373 | 32,154,861 | | 總計 | 41,920 | 1,132,645,562 |  |  |  |  | | --- | --- | --- | | 各類學雜費減免人次及金額 | 107學年度第1學期 | | | 人次 | 金額 | | 軍公教遺族 | 824 | 25,469,045 | | 現役軍人子女 | 22 | 140,376 | | 身障人士 | 3,570 | 74,551,668 | | 身障人士子女 | 15,812 | 400,781,058 | | 低收入戶 | 7,226 | 288,768,606 | | 中低收入戶 | 5,938 | 137,406,356 | | 原住民學生 | 8,292 | 211,466,275 | | 特境家庭 | 1,362 | 31,611,929 | | 總計 | 43,046 | 1,170,195,313 | |  |  |  | |
| 十九、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1.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2.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如期辦理大學招生宣導、核定名額、查核成績、舉辦各項大學入學考試及招生作業、研提改進方案及工作檢討。  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一)主冊核定補助156校，引導學校教學創新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核定補助116校220件，促進學校對在地區域的社會責任貢獻；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核定補助150校，強化弱勢學生輔導、引導學校建立外部資源並促進社會階層流動。  (二)全校型計畫核定補助4校引導具有多面向國際競爭力之綜合性大學與國際接軌，並協助校內優勢之領域/學院，提升國際人才培育之能量與能見度；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核定補助24校65個研究中心，協助在特色領域具有國際競爭力之大學依其優勢強化特色，並發展卓越研究中心。  (三)高等教育深耕弱勢協助機制：為解決前揭資源分配不均及弱勢學生所面臨之問題，爰此，於107年度起推動高教深耕弱勢協助機制，進一步協助大專校院從招生入學、課業輔導至學生離校前之職涯規劃協助等方向，落實對弱勢學生整體學習歷程的關照：  1.提高弱勢學生進入公立學校就讀比例：考量學生家庭背景、社經地位、學習條件、在地就近入學等因素，讓弱勢學生有機會進入公立大學就讀，促進整體社會階層流動。  2.透過以「學習取代工讀」之輔導機制，並建立外部募款資源：建立以學習取代工讀之輔導機制，讓經濟弱勢學生得以同時兼顧課業與生活所需，安心就學；同時，引導學校建立外部募款資源(matching fund)，以提供弱勢學生輔導所需資源及經費，全方位提供弱勢學生多元豐富機會以實踐自我、回饋社會，真正落實高等教育對弱勢學生之扶助。  3.本計畫已規劃提升弱勢學生進入公立大學機會並提供公私立大專校院經濟弱勢學生生活輔助金與完善課業輔導，107年計66所公私立大學校院共同推動，本部補助4億元，學校外部募款2.12億元，共6.12億元。 |
| 二十、青年全方位職涯發展輔導 | 1.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業務 2. 辦理青年職場體驗業務 3. 辦理青年創新培力業務 | 一、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業務  (一)107年「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共計51校、57案獲得補助(執行期間自107年7月至107年11月)。  (二)北、中、南區召集學校辦理推動委員會議、聯繫會議、職輔增能活動各9場次；辦理107年大專校院職涯輔導成果評選，共計217件申請案件；辦理107年全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主管會議，共計141校、180人參與；辦理大專校院職涯輔導種子教師培訓，共計9場次，714人次參與。  二、辦理青年職場體驗業務  (一)107年度青年職場體驗網線上瀏覽88萬6,102人次，並共有2萬4,018人次利用網站尋找職場體驗機會。青年暑期社區職場體驗計畫媒合600人體驗、經濟自立青年工讀計畫媒合612人次工讀、大專生公部門見習計畫媒合518人次見習。另拍攝10部360°VR 職場體驗影片，共累積4萬8,504觀看人次。  (二)107年度共輔導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501位，其中與16縣市政府合作，以行政協助方式辦理輔導408位；縣市自辦方式輔導93位青少年。  三、辦理青年創新培力業務  (一)辦理大專女學生領導力培訓營，107年度於北、中、南及北東區舉辦4場次培訓營，共計309人次參訓。  (二)辦理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107年度公告補助72組創業團隊；創創點火器-創新創業人才培育計畫，捲動國內外青年學生5,386人次參與創新創業相關活動。  (三)辦理智慧鐵人創意競賽，107年度共計9,003人次參與。 |
| 二十一、擴大青年公共參與  　　　　，提升青年角色及對社會貢獻 | 1. 促進青年政策參與 2. 推動青年志工參與計畫，鼓勵青年投入志工服務 3. 推動青年社會參與 | 一、促進青年政策參與  (一)與長期經營社區、活絡在地產業的非營利組織及社會企業合作舉辦9場「地方創生x青年論壇」。  (二)鼓勵青年自主發起討論活動，補助辦理21場「Let’s Talk」活動，以青年引導青年，並透過多元方式提供青年關注公共議題的管道，107年共計捲動800餘位青年關注地方創生、文化發展、交通建設、社區營造、社會福利、青年創業、國際參與、經濟發展、學生自治及環境保護等議題。  二、推動青年志工參與計畫，鼓勵青年投入志工服務  (一)鼓勵15-35歲青年至少6人以上組成團隊，提出服務活動方案，共核定補助611個團隊，於7月至9月進行服務，共有10萬3千餘人次青年志工投入服務行列。  (二)規劃辦理青年志工基礎、特殊訓練與其他訓練計152場次，及辦理青年志工自組團隊行前培訓16場次，共計9,135人參訓。  (三)於全國各地成立16個青年志工中心，建構在地服務輔導及資源網絡，計捲動15萬9,891人次。  三、推動青年社會參與  (一)辦理青年社區參與行動2.0 Changemaker計畫，提供18組青年團隊行動金；辦理2 場研習課程；另請委員擔任業師提供諮詢及實地訪視輔導；12月15、16日辦理績優團隊競賽及成果分享會，選出9組績優團隊。  (二)補助學校及民間團體辦理青年公共參與相關活動計14案，共同培育公共事務青年人才。  (三)辦理青年發展事務財團法人2次交流座談會，強化青年法人橫向交流聯繫，及提升青年法人發揮公益性青年發展效能。 |
| 二十二、推動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發展青年多元能力 | 1. 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 2. 推動服務學習及海外志工 3. 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 | 一、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  (一)推動Young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669人，遴選21組團隊(84名)青年赴13國、146個國際組織參訪交流，強化青年國際事務知能與行動力。  (二)辦理全球青年趨勢論壇，將世界帶進臺灣，計有19國、329名青年共同與會交流。  (三)鼓勵並補助青年於海內外進行國際發聲行動，計補助20案、892人，促進青年國際參與及提升青年國際視野。  二、推動服務學習及海外志工  (一)辦理青年服務學習人才培訓，計有181人次青年參加。  (二)遴選9組績優服務學習實踐團隊，於成果展分享服務經驗，擴散青年正向效益。  (三)鼓勵青年參與「青年海外志工服務隊」及「青年從事海外長期志工」計畫，計有51個大專校院及民間組織、98個團隊、1,006名青年至23國服務。  (四)辦理青年海外志工服務隊行前培訓及青年海外志工推動組織交流座談會，計220名青年及36個組織代表參加。  (五)召開2次青年海外和平工作團推動委員會；總統於6月接見79名青年海外和平工作團志工代表並授贈旗幟；並於12月由副總統表揚15個績優海外志工團隊。  三、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  (一)青年壯遊點計畫，於全國建置55個青年壯遊點，辦理318梯次活動、9,202人次參與，並提供壯遊體驗資訊諮詢等服務7萬5,551人次。  (二)青年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共計67組、233人參與。另辦理共識營，117人參加，以及辦理成果競賽，共計19組得獎團隊。  (三)青年體驗學習扎根計畫，共計56組、225人參與。另辦理培力工作坊，103人參加，以及辦理成果競賽，共計23組得獎團隊。  (四)青年體驗學習計畫，共13名青年參與，於國內外進行壯遊探索、達人見習、志願服務、創業見習等體驗。  (五)辦理大專校院學生國際體驗學習計畫，透過課程引導學生自主規劃赴海外壯遊體驗學習。106學年度上下學期分別遴選12所及16所學校執行、共763名學生赴38個國家體驗學習，並辦理成果競賽，選出26組得獎團隊。 |
| 二十三、國家體育建設 | 1. 運動i臺灣計畫 2. 推展競技運動 3. 提升國家競技實力之運動醫學暨科學輔助計畫   四、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  五、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第二期) | 一、運動i臺灣計畫  與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攜手推動逾2,159項次活動，推動成果如下：  (一)全國規律運動人口達33.5％，創歷年新高，較106年增加逾6萬名規律運動人口。  (二)女力崛起，107年女性參與運動人口比例為82.1％，僅略低於男性(84.1％)，顯見政府強化女性運動風氣的重點策略已見成效。  (三)民眾對地方體育活動推廣更有感，107年有37％的民眾知道縣市政府、學校、社區或運動協會經常或偶爾會舉辦運動相關活動，較106年(35.9％)上升1.1％。  (四)中央、地方政府攜手協力，提供民眾參與運動機會數逾220萬人次。  二、推展競技運動  (一)推動奧亞運單項協會團體訪評：本部體育署推動「107年度奧亞運特定體育團體訪評計畫」於107年12月19日至108年1月29日進行43個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訪評作業，針對協會組織與會務運作、會計制度與財務狀況、國家代表隊選訓賽制度及業務推展績效進行訪評。  (二)輔導辦理運動防護員資格檢定合格人數計36人。  (三)輔導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國家代表隊培訓及各項行政業務，完善訓練環境並提供培訓選手訓練及比賽所需器材設備等支援。  (四)輔導桃園市政府籌辦108年全國運動會，已完成核定108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及公告實施、並完成各競賽場地會勘及各競賽種類技術手冊草案。  (五)協助改善及加強公西射擊訓練基地硬體設備，優化選手培訓環境，補助國家訓練中心辦理107年度公西射擊訓練基地設備採購。  (六)辦理優秀運動選手、教練獎勵：107年度頒發國光體育獎助學金計698人次。  三、提升國家競技實力之運動醫學暨科學輔助計畫  (一)擴大建構運動訓練後勤支援系統  1.訓練時實施心率監控，協助教練監控訓練強度及負荷。  2.影像即時回饋動作分析，提供選手及教練更多技術修正之回饋。  3.協助選手進行運動心理會談/心理諮商。  4.提供物理治療服務，如軟組織鬆動術、關節鬆動術、貼紮、超音波、短波、電刺激等，協助選手之恢復。  5.教練選手運動營養教育5場次，灌輸選手正確的飲食觀念。  6.提供營養補充品及個別化營養評估輔導。  7.辦理運動傷害診斷治療與預防（包含醫師看診、醫療處置、隨隊支援等）。  8.訓練前後冷、熱療18,064人次。  9.各領域運科檢測實施  (1)健康檢查452人次。  (2)身體機能檢測/監控2,924人次。  (3)身體組成檢測1,493人次。  (4)體脂率(皮脂厚)監控1,354人次。  (5)最大攝氧量檢測8人次。  (6)體能檢測537人次。  (7)運動心理技能施測342人次。  (二)持續建構完整的競技運動醫學及科學團隊：  針對2018雅加達亞運及2020東京奧運之重點奪牌運動項目，邀集國內運科專家學者(包括生理、力學、心理、營養、情蒐、醫學及體能等)協助配合各運動培訓隊訓練，研訂並執行專項運動醫學及科學支援計畫，提供統整性運動科學支援服務，滿足教練及選手之需求。  (三)強化競技運動醫學及科學研究關鍵技術人才  1.辦理講座、研習會13場次。  2.研習會參與總人數308人次。  3.運動醫學及科學工作人員成長課程16人次。  (四)持續建構運動醫療資源並完備選手傷病資料庫：  持續進行整合選手傷病資料庫，累計數據後並統整專項傷害特殊性，配合醫療處置以減少受傷率，同時整合個人傷病資料庫，以利防護及醫師治療之效率。  四、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  本計畫總核定補助案件達176案，截至107年底已核結之案件已達175案，剩餘1案撤案待繳回補助款項；已完成新建581.63公里自行車道，全國自行車道總長度達7,011公里。  五、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第二期)  (一)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興整建計畫  1.「宿舍、器材及監控中心新建工程」於106年7月31日舉辦開工動土典禮，刻正施作中，截至107年度已完成宿舍區地下二層至地上二層部分。  2.「教學大樓補照工程」於107年10月1日開工，刻正執行中。  3.「公共設施及景觀工程(第三期)」於107年10月11日開工，108年1月16日竣工。  (二)國家射擊訓練基地-公西靶場接續工程：於107年2月6日移交國家訓練中心，亞運選手培訓隊已於107年4月1日進駐，並辦理「第36屆全國梅花盃射擊錦標賽」等賽事，後於10月17日舉辦啟用典禮。  (三)東部訓練基地整建計畫：各整建工程已於107年11月15日全案核結。 |
| 二十四、學校體育 | 活力SH150計畫 | 一、辦理各項學生體育活動、運動競賽及普及化運動；辦理體育教師增能研習  (一)辦理各項學生體育活動、運動競賽及普及化運動  1.107年4月21日至26日於臺中市舉行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辦理18個競賽種類，計9,831人參加；107年4月28日至5月2日於國立中央大學舉行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辦理19個競賽種類，計1萬2,036人參加。  2.辦理各級學校學生籃球聯賽，總計930校，18,572人參加。  3.辦理各級學校學生足球聯賽，總計148隊參加。  4.辦理各級學校學生排球聯賽，總計608隊，11,808人參加。  5.辦理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計46隊，1,034人參加。  6.辦理學生棒球運動聯賽，總計1,051隊，18,992人參加。第6屆中信盃黑豹旗全國高中棒球大賽，計197校參加。  7.辦理各級學校啦啦隊錦標賽，計2,046位選手參加。  8.辦理補助120件(83校)區域性水域運動體驗推廣活動及游泳或水域運動觀摩及研討(習)；補助19個縣市政府及33所國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水域安全宣導1,519場次。  9.推廣校園拔河運動：補助國立體育大學辦理2場全國各級學校拔河錦標賽，總計138隊，2,034人參加。  10.推動普及化運動：106學年度辦理健身操、樂樂棒球、樂樂足球、大跑步及大隊接力等項目，超過140萬名學生參與。  (二)辦理體育教師增能研習  1.107年辦理北、中、南、東計4場「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體育教學增能研習」，計439人參加。  2.107年度高中以下學校實施在校運動150分鐘校數比率為88.53％，已達預期目標80％。  3.各縣市所屬學校學生四項檢測人數172萬5,293人，四項均達中等以上人數104萬1,704人，通過率60.38％，已達預期目標58％。  二、學校運動志工及大專學校運動服務隊  (一)107-108年學校體育志工推廣計畫  1.輔導30個運用單位(含大專校院20校、高中職6校及大學社團4校)。  2.寒暑假育樂營方案計畫，執行65梯次。  3.108年7月5日辦理1場學校體育志工成果發表會及交流工作坊。  4.輔導運用單位確實執行學校體育志工運用計畫，投入至少361,201名以上之學校體育志工，學校體育志願服務總時數達189,639小時。  (二)107-109年大專校院運動專業指導員暨高齡者試辦計畫：計37校辦理計畫，培訓1,082人成為運動專業指導員，共服務351單位(含159高中職以下學校、42所企業及150個社區)，受服務人數達93,500人。  三、整備學校運動場地設備器材：為落實學校體育教學、活動辦理、強化學校運動團隊訓練與改善體育教學及運動訓練環境，依據「[教育部體育署補助推動學校體育運動發展經費原則](http://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FL047621)」，107年度補助修（整）建、新建運動場地及充實體育器材設備(含偏遠地區學校、原住民族學校及特教學校)共432校，補助經費計9億2,421萬8,745元。 |

1. **上年度已過期間（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 工作計畫 | 實施概況 | 實施成果 |
| --- | --- | --- |
|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5歲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三、推動學生學習精進計畫─補救教學實施方案  四、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  五、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六、增置編制外代理教師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七、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國中1000專案）  八、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 |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5歲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一)在「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方面，106年至108年累計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達951班，增加約2萬5,000個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之機會。  (二)在「建置準公共機制」方面，自108學年度起全面推行，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完成備查之準公共幼兒園計1,063園(占符合收費數額要件園數的45.7％)，快速增約11萬667個平價教保服務供應量。108學年度整體平價幼兒園比率從38.7％(公共化)提高到54.3％(公共化與準公共)成長15.6％，合計提供近32萬個平價就學機會。提升父母就近選擇平價教保服務的機會，讓家長能兼顧家庭與職場需求。  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一)為協助學生進行進路選擇，透過8年級實地體驗活動，辦理技專校院或產業參訪，以利9年級選修技藝教育課程及未來生涯發展進路選擇之參考，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國民中學辦理八年級社區高級中等學校進行專業群科參訪及試探，107學年度計有883校，7,294班辦理。  (二)核定16個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43場次之宣導研習，以提升學校教師生涯技藝之相關知能，協助學生適性選擇。  (三)107學年度核定80個技藝教育專班以提供國三學生加深加廣之職業試探課程。  (四)補助22縣市政府充實改善技藝教育教學設備，以提供學生良好之學習環境。  (五)補助21個縣市政府辦理107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以提供技藝教育選習之學生展能機會。  三、推動學生學習精進計畫─補救教學實施方案  (一)補救教學（學習扶助）開班校數：國小2,489所，國中794所，合計3,283所。  (二)補救教學（學習扶助）開班班級數：國小1萬7,232班，國中7,306班，合計2萬4,538班。  (三)補救教學（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數：國小7萬9,476人，國中3萬6,315人，合計11萬5,791人。  (四)補救教學（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次：國小11萬6,024人次，國中5萬6,228人次，合計17萬2,252人次。  四、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  (一)補強工程：108年度預計發包372棟校舍補強工程，已完成發包校舍計307棟。  (二)拆建工程：106至108年度預計發包168棟校舍拆除（整地或重建）工程，截至目前已完成發包校舍累計163棟。  (三)防水隔熱工程：截至108年6月底業核定補助124校辦理防水隔熱工程。  五、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度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計畫，業核定補助9縣、18校及27棟建築物。截至108年5月31日止，共35校目前已撥款完畢。工程款部分已核定新竹縣桃山國小、臺東縣尚武國小及高雄市荖濃國小等3校，業請地方政府督導學校確實辦理。  六、增置編制外代理教師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一)107學年度補助情形說明如下：  1.一般地區學校：補助代理教師3,667人、回兼節數5萬341節。  2.偏遠地區學校：補助代理教師1,199人、回兼節數159節。  (二)透過外加代理教師及補助回兼節數，確保國小教師授課總節數與學生學習總節數達成平衡，有效降低編制外代課教師比率。  七、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國中1000專案）  108年1至4月業撥款補助107學年度一般地區學校391位教師，均有效提高各校專長授課比率。108年7月底已辦理108學年度各地方政府擬聘師資資料審查，補助一般地區學校共348位代理教師，偏遠地區學校共356位代理教師。  八、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  (一)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開課情形：截至6月止國小626校，開設991班，2,586人；國中40校，開設53班，445人。  (二)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截至108年6月止通過教學資格評量者共計2,399人。  (三)已與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合作編撰越、印、泰、柬、緬、馬、菲等7國共計126冊語文紙本教材。  (四)107學年度第2學期計22縣市63校參與，開設7國語言（越、印、泰、緬、柬、馬、菲語）。  (五)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108年度計有19縣市申請，共175件申請案，預計1萬3,287人次受惠。  (六)108年度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委請屏東縣政府辦理，活動於108年6月底開放受理報名。  (七)108年度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共1團35名學生，規劃於暑假期間赴越南進行體驗。另補助11校以團體組方式赴東南亞各國進行新住民子女返鄉溯根活動。 |
| 二、中等教育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一)於107年11月27至28日、12月4至5日及12至13日辦理108年度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中央團及地方團講師培訓（對象包括地方政府承辦人、教師代表、含部分家長團體等）共3場次，共培訓467人。  (二) 於宣導講師培訓完成後至108年3月31日期間安排宣導講師至全國936所公私立國中，完成對國中畢業生、學校教職員及學生家長之宣導，並發送108年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手冊至全國各國中，提供予應屆畢業生每人1 本。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除總綱外，應審議之領綱共61份，包括須編審教科用書者45份(已於107年12月25日前全數發布)及無須編審教科用書者16份；無須編審教科用書者16份，於108年7月24日前全數發布。  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一)高中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計畫工作項目如下：  1.評鑑成績提升：改善學校評鑑結果之待改進及建議事項。  2.教師專業發展：  (1)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與專門學科知能。  (2)發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3)鼓勵教師進行公開授課。  3.學生就近入學：辦理社區內國中學生就近入學宣導。  4.學生適性揚才：  (1)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品質。  (2)加強學生多元展能及適性發展。  5.課程特色發展：  (1)研發校訂多元特色選修課程。  (2)結合大專校院、社區及企業資源發展特色課程。  6.輔助適性學習社區內之高級中等學校，結合大學校院資源並整合國中端教學能量，持續辦理以下四個工作要項：  (1)夥伴優質。  (2)資源共享。  (3)六年一貫。  (4)適性探索。  (二)107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補助239校；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補助206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計補助358校。 |
| 三、中等教育管理 | 高級中等學校一定條件免學費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一、協助各公私立學校辦理各該校學生之免學費申請及核結作業，落實學生多元教育選擇權。  二、依法查對就讀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之家戶年所得資料，超過新臺幣148萬者，享有定額學費補助；其他學生均得享有免學費補助，實現符合公平正義之教育環境。  三、針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經濟弱勢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依各該規定給予學雜費補助，俾照顧弱勢家庭子女就學之權益。  四、執行各學制學生學費數額均等化作業（普通科及專業群科學生學費均為新臺幣2萬2,800元），俾能積極培育基層產業需求之技術人才。  五、108年上半年度受益人數（含特殊產業需求、建教合作及實用技能學程等）為50萬6,393人。 |
| 四、學生事務與輔導 |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二、增置國中小專任輔導人力 |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一)108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多元型態中介教育措施經費截至108年6月止共67校。  (二)補助彰化縣晨陽學園合作式中途班中介教育措施辦理教學設備改善經費截至108年6月止共計1校。  (三)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中輟輔導（高關懷課程及彈性輔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經費截至108年6月止共725校。  (四)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通報、人員培訓與諮詢會議，截至108年6月止共22場次。  二、增置國中小專任輔導人力  (一)107學年度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實置860人，國民中學實置1,356人，合計2,216人。  (二)截至108年6月止補助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實置514人。 |
| 五、特殊教育推展 | 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學前及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身心障礙） | 一、補助地方政府邀集教師代表、學校代表或其他業務相關代表，依特教中心人力資源統合各項條件擬訂進用計畫；其內容應包括特教中心人力之人數、進用人員之資格、甄選與考核方式及其他地方政府依需求訂定之事項，共計補助22縣市。  二、補助地方政府依實際需要聘用專任或兼任之專業人員與特殊教育助理人員，共計補助22縣市。  三、依據特殊教育法，地方政府應提供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其實施辦法及自治法規，由各地方政府定之；交通服務補助經費由地方政府依轄內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幼兒）實際需要使用。補助22縣市交通費；並補助12縣市汰換43臺無障礙交通車。  四、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方案、鑑輔會以及輔導工作等，共計補助22縣市。  五、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通報系統業務經費；各地方政府得視實際所需發展特殊教育輔導團，共計補助22縣市。  六、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研習，內容規劃包含各障礙類別及資優專業知能研習（如智能障礙、學情障、自閉症、視障及聽障等）、特殊教育與普通教育之研習、身心障礙學生教學、輔導、轉銜等、特教老師教材教具編擬及科技輔具之應用、與特教專業人員合作模式、身心障礙學生及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身心障礙成功典範分享、分區個案研討、資訊融入特教教學、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等主題。參加人員應包括特教學校、高級中等學校特教班、資源班、國中、國小、學前特教班、幼兒園（機構）、普通班教師、專業人員、行政人員及學生家長，共計補助22縣市。  七、補助22縣市推動學前特殊教育業務：  (一)招收園方獎助計有9,591人。  (二)就學費用補助計有9,184人。  八、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改善學校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每年編列專款協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國中小改善無障礙通路（室外通路、室內通路走廊、出入口、坡道、扶手等）、樓梯（扶手與欄杆、警示設施等）、昇降設備、廁所盥洗室、浴室、輪椅觀眾席位、停車空間、無障礙標誌等，並依受補助當年度之財力級次編列配合款，108年度上半年共計補助21縣市。 |
|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美感教育第二期五年計畫  二、素養導向的師資培育  三、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 一、美感教育第二期五年計畫  (一)支持體系：核定辦理「美感教育資源整合平臺建置計畫」。  (二)人才培育：核定辦理「幼兒園教育階段師資生美感素養提升計畫」、「中小學師資生美感素養培力課程發展計畫」、「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以及「補助執行美感教育計畫優秀教師出國進修參訪計畫｣，強化師資生、在職教師與行政人員之美感素養。  (三)課程與活動：  1.發布「108學年教育部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各地方政府與執行美感計畫的大學合作，定期性輔導與協助各級教育階段種子學校發展課程與教學實踐，系統性建立教材與示例，以作為普及轄屬各級學校參與推展的基礎，108學年度計有27間美感基地園、125間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種子學校、145名美感與設計創新計畫種子教師、128間學校參與藝起來尋美場館體驗課程。  2.「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於高雄、臺中及花蓮辦理成果巡展3場次，累計7,723人觀展。  (四)學習環境：  1.「學美．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共172所學校報名，25所學校進入決選。  2.「見美.踐美.漸美-建構美感生活學習地圖之方案實踐計畫」，辦理6場美感生活地圖基地學校觀課、增能工作坊，共計622人次師生參加。  二、素養導向的師資培育  (一)108年5月10日修正發布「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對應新課綱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探究與實作、跨領域教學、「領域」與「群」課程概念。同步結合建置師資職前課程管理平臺，提供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本部課程發展與管理、提報及檢核機制，落實素養導向的師資培育課程。另於108年6月26日訂定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整合現行法規規範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之申請、課程採認與學分抵免及本部審查核與備查之相關作業，同時配合國家語言發展法培育所需師資，簡化師培課程審查程序及鼓勵師資生修習新課程機制。  (二)研擬師資培育法部分條文修正文字，包含培養國家語言發展法所需公費師資、本土教學支援人員、教官等修讀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與教學演示折抵教育實習。  三、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一)108年4月24日函頒「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原住民師資培育專班實施計畫」，核定10校辦理，以集中式培育原住民族文化、語言及民族教育師資。另閩南語與客語部分刻正召開相關會議討論。  (二)教育部於107年11月發布「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實施計畫」，108年計有10所師資培育之大學實施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本部並補助8所師培大學成立全英語教學研究中心，持續進行課程與教材教法之研究。  (三)針對全民國防師資培育，本部核定淡江大學於108學年度開設高級中等學校全民國防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另核定國立政治大學及國立中正大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門課程。  (四)108年度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於原7大領域中心之規模外，增設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與生活2大領域教學研究中心，中學組由原7所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增設為9所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小學組由原6所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增設為8所領域教學研究中心。  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一)教師法業於108年6月5日華總一義字第10800055651號函修正公布。  (二)規劃及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本部與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合作完成108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審查作業，並於108年6月11日及19日召開審查結果確認會議；於108年4月17日召開初任教師輔導方案縣市說明會；108學年度補助40所師資培育大學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  (三)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相關工作：已核定辦理科技領域增能及第二專長學分班計24班次，另開辦其他領域第二專長學分班6班次，國小加註專長學分班17班、增能學分班41班；另已辦理教師適性教學與輔助平臺計畫推廣工作坊及輔導會議等共362場次/校次，7,413參加人次，並累計2,779萬1,603瀏覽量。 |
| 七、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  二、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三、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四、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五、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計畫  六、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  七、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計畫  八、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人才培育  九、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十、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十一、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十二、5G行動寬頻人才培育計畫  十三、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十四、網路學習發展  十五、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十六、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  十七、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十八、建構韌性防災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 | 一、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  (一)辦理「數位人文社會科學教學創新計畫」107學年度上學期獲補助計畫成果發表會，邀請獲補助計畫教師共同分享計畫成果，增進彼此交流機會，匯聚數位人文社群教學能量。  (二)辦理「數位人文社會科學教學創新計畫」108學年度中區及北區徵件說明會，供有意者認識計畫執行目的及精神，並強化與北中南部學校教師之交流，提升各大學校院參與計畫之意願。  (三)公告全國大學校院數位人文大數據學生競賽結果，共有31組團隊115個大學生參與競賽，最終選出逐夢組與踏實組各前3名及佳作與人氣獎各1名。  (四)數位人文社會科學教學創新計畫108學年度計畫徵件已完成審查，依複審結果刻正簽辦中，計補助22校共42案。  (五)辦理「數位人文工具教學工作坊」，邀請講者介紹Python、Notepad++、Botbonnie等工具於數位人文上之應用實例，增進教師數位人文工具使用能力，引導投入數位人文創新應用教學行列。  二、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  (一)議題導向敘事力創新教學發展：補助9件全校型跨院系、20件教師群組課程計畫，以系統化思考重要議題，建構創新跨領域教學模組，培養學生多元敘事、跨領域合作及學習能力。  (二)議題導向敘事力教學社群團隊培力：補助17件計畫，促使教師透過社群經營、課程研發、知識產出及跨校交流等共學培力策略，發展以議題為導向之跨領域課程之研發及教學能量。  (三)辦理「閱讀素養•敘事培力」跨領域創新教學實踐工坊，計有122名教師參加。另規劃辦理專案助理、教師培力研習工作坊9場共369人次參與；區域社群共創交流基地學校座談會4場共115人次參與。  三、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  (一)研發未來5至10年全球發展趨勢而衍生前瞻議題(例如：數位經濟、人工智慧、高齡社會、新型態農業等)課程模組發展計畫，培育社會所需人才。  (二)提升專業教師對於環境變遷衍生之重大議題的感知能力，推動跨領域師資培力計畫，並轉化為教學行動力及營造教師社群。  (三)鼓勵大學校院調整課程結構、規劃跨域合作之場域、與業界合作設計學生參訪、見習及實習制度，以建立前瞻人才跨領域之學習環境與機制。  (四)訂定及公告「人文社會與科技前瞻人才培育計畫徵件須知」，108年度第0期計畫為規劃期，審查通過補助30件前瞻人才跨領域課群發展計畫、15件前瞻人才跨領域學習環境與課程發展計畫，以及19件尚未決定擇類計畫，以發展能培養瞻遠融整人文社會與科技人才之課程與環境機制。  (五)補助「教師社群及課程模組培力」及「前瞻議題及環境機制培力」，擇定重要議題於北、南區域各擇一大學辦理跨域師培力計畫，辦理教學工作坊、論壇、交流會及研討會，培育種子教師，建立教師社群及其運作機制，分享研發相關教材教案，以促進知能成長與經驗交流並擴散成果。  四、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一)核定補助12所大學辦理深化數位學習推動與創新應用；30所實施學校和29所合作推廣學校，共計59所中小學實施主題跨域課程。  (二)106年磨課師系列課程上架轉為自學課程，19系列74門課已完成上傳，其中73門已開課。  (三)開放教育資源：累計發布素材15,838筆、課程影片473筆、電子教科書10,950筆，總計27,261筆；線上五午會影片75部、工作坊影片80部後製剪輯中。完成107年30所中小學實施學校開發課程之「介紹影片、教案、課程模組教材」上傳於計畫網站，共計948筆素材。  (四)大學分項累計辦理8場工作坊，參與人數504人次。辦理1場研討會，參與人數共計93人次。中小學分項累計辦理7場工作坊，參與人次共計370人次；辦理1場啟動會議、4場分區期中交流審查會議，參與人次共計295人次；推廣計畫成果(宣傳會議或演講)8場次，推廣人次共計1,200人次。  五、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計畫  (一)補助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等18校共計24案（含共同提案共53件計畫），推動智慧創新人才培育示範學校計畫(A類)、智慧創新跨校聯盟推動計畫(B類)、開源系統軟體創作聯盟推動計畫(C類)。  (二)補助國立成功大學等5校成立智慧創新跨域人才培育計畫推動總中心及4個分項計畫（學習服務推動、開源軟體發展、人才扎根推廣、價值創造推廣）。  (三)補助國立臺灣大學參加2019年ACM國際大學程式競賽世界總決賽榮獲第5名。  (四)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08年度全國大專電腦軟體設計競賽」。  六、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  (一)補助國立交通大學等6校7個工程相關學系辦理「全面課程地圖與學習架構調整計畫」。  (二)補助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等13校16個工程相關學系辦理「主題式課群創建計畫」。  (三)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等11校辦理「設計思考跨域人才培育苗圃計畫」。  七、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計畫  (一)補助國立臺灣大學等6所中心學校結合23所夥伴學校成立智慧製造跨校跨域教學策略聯盟，以整合國內大學校院相關系所之教學資源，開發智慧製造產業創新提升人才培育之平臺及環境，培育學生除具備機械領域專業知識外，兼具製造、ICT等技術以及跨域協同合作實作等整合性能力。  (二)補助辦理「2019智慧製造大數據分析競賽」，由上銀科技、公準精密、東台精機、漢翔航空及儀科中心贊助高額獎金 (首獎50萬元)，透過產業出題並提供實證場域數據，促進國內大學校院學生及新創、學研機構接軌產業實際應用，創造學產研互動交流與學習成長的新模式，共計142組，600人報名參賽，目前辦理初賽階段。  (三)持續開發「智慧製造通訊技術、製造執行管理技術、智慧製造資料庫與大數據分析」3門共通教材，落實跨域之教學課程，規劃於108年下半前辦理種子教師培訓及試教。  八、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人才培育  (一)108年度核定補助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等共計20所公私立大學校院26相關系所，成立5個智慧聯網技術與應用跨校教學聯盟，共計推動37項相關配套活動及61項課程(含模組31項)計畫。  (二)補助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智慧聯網專題實作競賽，108年度共計236隊、1,707人報名、60校報名參賽，各類組(智慧工業聯網應用組、智慧空間應用組、車用電子或運輸應用組)分別錄取20隊入圍決賽，決賽於108年5月23日舉行，頒發金牌、銀牌、銅牌及佳作獎項，得獎隊伍共18隊，來自10所大學，獲獎人數71人，整體獲獎率約5.6％。  (三)核心系統達人培育計畫108年度報名參與實習學生人數為210名，共邀請暑期實習計畫企業19家，包含：聯發科、工研院資通所、啟碁科技、研華協創設計、國網中心、威盛電子、艾莎技術、奇景光電、威聯通科技、研華、創意電子、普安科技、力智電子、通騰科技、半導體中心、現觀科技、鈊象電子、鴻寬科技、資策會。實習生錄取人數為37位。  九、潔能系統整合與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一)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等29校成立七個能源教育推動中心（北北基Ⅰ、北北基Ⅱ、桃竹苗、中彰投、雲嘉南、澎高屏、宜花東），負責區域內的科技人才培育與能源知識推廣兩大主軸工作；並規劃建置綠能科技示範系統，作為綠能科技的常設教學、示範及推廣基地，目前七個實踐基地已經完成規劃，預計於108年9月下旬正式對外開放。  (二)補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108年度「潔能科技創意實作競賽」，本活動共分大專組（在地實踐組、儲能應用組、微電影組）、高中職組（實作組、微電影組）和國中組，總計487隊，2,103人報名。  (三)補助國立成功大學及國立臺南大學辦理能源教育資源中心及能源教育中小學資源中心計畫。  十、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一)開授人工智慧磨課師系列課程，包括從自然語言到文字探勘、大數據分析與處理、電腦視覺的深度學習等3門課，累計註冊人數為1,137人次。  (二)辦理AI Cup-新聞立場檢索技術與應用競賽及生醫論文自動分析正式賽–生醫關聯擷取競賽，目前共1,291人報名。配合競賽，於義守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高雄科技大學、成功大學、臺南大學、亞洲大學、朝陽科技大學、交通大學等8校辦理9場次巡迴課程，共483人次參與。  (三)發展中小學人工智慧教材及教案示範例，並於6月14日參加教育部人工智慧及新興科技教育說明會，公布教材教案示範例草案。將於7月分別辦理高中、國中與國小教師研習營，向教師分享示範例內容及提供上機實作訓練。  十一、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一)成立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計畫辦公室，推動藥品產業創新、智慧創新高值醫材、健康福祉創新服務、動植物農業產業創新及食品科技產業創新等5項重點領域資源整合及教學合作聯盟，協助參與A類「生醫產業與新農業學產研鏈結人才培育計畫」之17校26案，規劃開設生醫產業與新農業跨領域高階課程16門、講授課程110門，實作課程35門。  (二)補助B類「生醫產業與新農業創新創業人才培育計畫」之10校13案，規劃開設基礎課程37門、進階課程18門之九大方向跨領域課程，使學員對生技產業各個面向充分了解，提升投入生技產業之創業與開發行列之興趣及意願。  (三)補助「Bio-Group生技留學人才交流平臺建置計畫」，強化計畫團隊與國際之產研學業界的交流合作鏈結。  十二、5G行動寬頻人才培育計畫  (一)5G聯盟中心開發12門高階行動寬頻暨物聯網通訊課程(含27套實作應用系統)，辦理31場推廣試教活動，共計327人修課。  (二)5G聯盟中心磨課師課程發展：舉辦3次檢核會議，進行教材錄製及宣傳短片，已完成22單元主題課程，預計9月開授4門磨課師線上課程。  (三)行動寬頻課程推廣計畫:補助40校73案，107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38課次，修課人數計1,096人。108年6月中下旬召開6場種子教師交流活動。  十三、資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一)補助健行科技大學等3校3案辦理第3期新型態資安實務示範課程發展計畫，第1期示範課程已推廣到50校77門課程使用，共有2,749人次學生修課。  (二)辦理「新型態資安暑期課程(Advanced Information Security Summer School,  AIS3)」，訂於7月下旬於國立交通大學舉行為期7天課程，錄取180位學員，講座來自美國、日本及我國等10位資安專家學者進行授課。  (三)結合業師與學師共同輔導，第3屆參與培訓86人，期末成果發表訂於108年8月舉行。  (四)結合資安產業及社群合作辦理資安攻防競賽，資安初學者挑戰活動（MyFirstCTF)，報名人數逾150名。  (五)與韓國、日本、新加坡合作辦理第1屆「國際資安教育研習營」，8名學生與2名導師參加。  十四、網路學習發展  (一)辦理高中職「行動學習推動計畫」：鼓勵學校發展資訊科技在教學應用的特色，並規劃可行之行動學習環境與模式，目前計有34所學校，約1.3萬名師生參與(高中29校、高職5校)參與行動學習推動。  (二)辦理「教育雲：校園數位學習普及服務計畫」：整合各縣市校園帳號系統，完成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提供全國性教育應用系統單一簽入服務環境，並以教育雲端服務為基礎，建置數位教學創新整合平臺，包括「自主學習平臺」、「課間系統平臺」、「教學資源庫」三大部分，可經由系統記錄學生學習歷程，讓縣市生師共享全國教育資源更加順暢。其中教育大市集、教育媒體影音、教育百科等彙集資源合計達51 萬筆；「學習拍」記錄學習者學習紀錄，透過學習紀錄系統，目前已累積逾3,909所學校、5,229堂開課數、6,428名老師、5萬8,752名學生及7萬1,258筆學習歷程。教育大市集提供之資源檢索公開應用服務介面(OpenAPI)已累計70個單位申請，引用次數達15萬4,766次；教育百科提供詞條檢索結果、詞條內容顯示及詞條細節資料等三種不同資料格式內容，被外部網站引用次數達43萬4,926次；教育雲服務瀏覽量新增650萬人次。  十五、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一)辦理「提升資訊科技與資訊倫理教育計畫」：因應網路對青少年所帶來的各種影響與現象及強化民眾對資通安全素養的認知與落實，建置資源網站，完成教案單元數2則，2則懶人包，4梯次線上研習課程。  (二)辦理「國民中小學資訊知能培訓」：為持續培養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在教學上具備相關資訊知能，能有效應用資訊科技於教學中，提升網路素養與認知，以培養學生應用資訊科技解決問題的能力，並養成學生應用資訊科技的正確觀念及態度，每年約有20％教師參與相關研習活動。  (三)辦理「運算思維推動計畫」：為促進學生瞭解資訊科學及運算思維於日常生活中的應用，體驗問題解決樂趣，培養邏輯思考與系統化思考能力，辦理「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已完成國內命題工作，共投稿7題，並於108年5月參加國際命題會議。另已辦理國中3場次「海狸一日營」，共113名學生參加，後續將辦理5場高中場次。  (四)辦理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計畫」：鼓勵學校發展資訊科技在教學應用的特色，並規劃可行之行動學習環境與模式，目前計有22縣市204所國中小學校，約1萬491名師生參與(國中58所，國小146所，共566班)。  十六、偏鄉數位應用推動計畫  (一)108年度核定補助116個數位機會中心(簡稱DOC)，1至6月數位生活應用服務人數計2萬5,389人，資訊人才培育人數計1萬306人。持續推動跨部會線上學習資源資料介接，提供偏鄉民眾不同職業專長與生活應用之線上課程，累計達3,411門課，民眾應用DOC平臺自主學習人數計3,526人，學習時數達1萬5,921小時。  (二)108年1至6月結合DOC鄰近學校及社區空間，已辦理302場行動DOC課程(1,818小時5,728人參與學習)，提供民眾便捷的數位生活體驗。  (三)因應縣市實際需求，108年補助26所大專校院約2,500位大學生參與數位學伴計畫，擴大服務範圍至17縣市1,654名偏鄉學童。  (四)持續媒合偏鄉資訊應用服務人力資源：大專校院資訊志工招募353人，民間志工招募達882人。  (五)108年1至6月全國DOC特色商品推廣及網路行銷件數計137件，網路行銷金額計新臺幣628萬5,781元。  十七、永續校園推廣計畫  (一)辦理「永續循環校園補助計畫案」：108年1月30日辦理審查會議，108年3月發函通知獲補助學校，並於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公告獲補助名單，本年度第一階段共補助73校。  (二)108年5月至6月辦理示範計畫第一階段及探索計畫撥款事宜。  (三)執行「永續循環校園推動辦公室」、「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計畫：3月12日同意委託臺北科技大學辦理永續循環校園探索及示範計畫推動辦公室，並於3月底前完成簽約。  (四)108年4月辦理探索計畫期初說明會議。  (五)108年5月辦理示範計畫第一階段說明會議及委員共識會議。  (六)5月2日108年度永續循環校園網站維運計畫完成簽約。  十八、建構韌性防災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  (一)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22縣市均完成基礎防災校園建置，549間學校第一次到校輔導，並完成35間學校進階輔導。  (二)執行「建構韌性防災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含防災大會師、資訊網及出國訓練)：計畫團隊已於108年6月30日前完成交付期中報告。  (三)建構韌性計畫團隊已於108年6月30日前完成交付期中報告，本部復於108年6月27日臺教資(六)字第1080094585號函定於108年7月1日召開期中審查會議事宜。  (四)原出國訓練計畫調整為國際交流與培訓計畫，並於108年6月14日完成採購評選，在6月26日完成決標作業。  (五)特殊教育學校第一次輔導訪視作業已全數完畢，復於108年6月14日函發輔導訪視紀錄表。  (六)進階學校第一次輔導訪視作業已全數完畢，復於108年6月20日函發輔導訪視紀錄表。 |
| 八、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 | 一、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二、推動大專社團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  三、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 一、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一)於108年4月2日修正發布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3條規定。  (二)辦理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工作計畫，108年5月23日召開書面審查委員說明會議。  (三)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國際比較分析計畫」初稿審查。  (四)辦理「教育部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委員行前暨研習會」。  (五)辦理「研訂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推動成效檢視指標計畫」。  (六)辦理「大專校院推動情感教育課程教學研習計畫」及「大專校院情感教育專業輔導知能研討會計畫」。  (七)補助大專校院辦理107年度「情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相關活動」計畫：核定補助計31案。  (八)持續補助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辦理，107年1月至12月於每週日15時至16時播出。  (九)截至107年6月核定補助2個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  (十)出版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第82期。  (十一)辦理「108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暨人才庫系統管理」執行計畫。  (十二)檢核108年1月至6月學校通報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計4,594件。  二、推動大專社團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活動  (一)108年度大專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及教育優先區寒、暑假營隊活動計畫業已核定公告。  (二)108年度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業已辦理完成。  三、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一)完成108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共計補助聘用303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及兼任鐘點費。  (二)設置四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協助本部辦理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  (三)辦理「108年度公私立大專校院新進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在職培訓研習」。  (四)辦理「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教育訓練。  (五)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輔導工作計畫72案。  (六)補助13所大專校院辦理心理健康促進課程與教學活動計畫。  (七)補助78所大專校院辦理校園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計畫224場。 |
| 九、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 一、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二、全民國防教育推展 | 一、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一)校園安全維護:校安研習2場次400人、登山安全研習96人、賃居安全訪視8,273棟建物(含教育訓練3場200人次)、心肺復甦術研習28場1,418人、校安人員培訓600人，並有效執行防災緊急應處作為。  (二)辦理107學年防制校園霸凌領航學校期末訪視計35所。  (三)委請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辦理本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反毒行動車紀實、諮詢服務團專題報導暨金門縣探索展翅、從金起飛多元輔導活動拍攝計畫案、委託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管理雲端租屋系統。  (四)辦理108年「拒毒健康新世代、愛與關懷作伙來」全國反毒活動、補助各縣市辦理「108年度春暉志工」、補助各縣市聯絡處辦理108年度「維護校園安全工作計畫暨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計畫。  (五)委請國立陽明大學辦理107年藥物濫用防制認知檢測問卷資料統計分析計畫、委請臺灣師範大學開發防制藥物濫用國中課程補充教材(預於108年底完成)、委請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辦理第二屆反毒微電影競賽活動，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濫用藥物個案輔導量能提升方案。  (六)跨部會合作辦理反毒行動車、「前進社區」反毒巡講及「藥不藥･一念間」反毒行動博物館巡迴特展，以及與中信反毒教育基金會等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反毒教育特展等宣導活動。  二、全民國防教育推展  工作項目教育服務役專業訓練與管理；因役男銳減未達成預定目標，其他補助設立校安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推展學生全民國防教育及全民防衛動員準備工作及國防教育師資軍服製補與體檢等均達成目標值。 |
| 十、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補助學校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計60校、大專校院無障礙環境資訊公開平臺計畫已完成9校建築物盤點及登錄資料、補助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金獎學金共4,910名、補助學校聘用資源教室輔導人員548名、協助同學59萬小時，服務1萬3,189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輔具評估364人次、借用119人次、新增借出輔具數達147件、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大學甄試，報名人數3,138人，另108學年新增設北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考場，提供腦性麻痺考生以及音樂、美術術科考生更便利與專業的應試環境、委託大學特教中心完成4,302人次特教生鑑定、「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工作」試辦計畫，協助大專院校發展身心障礙學生生涯轉銜輔導及服務模式，108年有2所試辦學校。 |
| 十一、學校衛生教育 | 一、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計畫  二、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及管理系統推廣實施計畫 (  結合食品雲) | 一、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計畫  (一)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含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健康中心設備補助等】、傳染病防治、網站維護、健康調查及統計等：  1.補助137所大專校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及補助47校充實健康中心設備。  2.完成107年度153所大專校院學校衛生統計資料登錄與分析。  3.完成102至107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健康檢查及生活型態資料統計分析。  (二)辦理大專校院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計畫及傳染病防治工作：  1.由4區中心學校辦理108年度24所性教育推廣學校第2次共識會議，並分享經驗；推廣學校說明學校執行情形，輔導委員就執行所遇困難給予建議，以協助學校推動順利完成，共計117人參與。  2.計14所推廣學校邀請輔導委員入校輔導，協助解決相關問題及培訓學生志工。  3.持續督導學校加強登革熱防治工作。  (三)辦理菸、酒、檳榔防制、學生健康體位、食品及用水安全管理等：  1.辦理3所菸害防制精進學校實地輔導，召開專家共識會議，提供10所推廣學校工作規劃諮詢建議。  2.編撰大專校院菸害防制工作參考指引問答集，提供各校行政人員制定校園菸害防制政策、連結資源、教育活動及營造環境之工作參考。  3.辦理1場教育廣播電臺採訪，邀集學校代表分享菸害防制推動經驗。  4.107學年度完成144校(另9校無使用餐廳)大專校院餐飲衛生輔導。  5.完成1場教育廣播電臺採訪，宣導推廣大專校院健康飲食推動計畫之增加攝取膳食纖維食物教學手冊介紹。  6.完成東部地區3所大專校院現勘訪視及水質採樣分析。  7.邀請北、中、南3區用水安全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成立輔導團，透過輔導委員就近協助各區學校即時解決問題，並輔導該區域內用水安全潛在風險較高的學校，進行現勘及訪查。  二、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及管理系統推廣實施計畫(結合食品雲)  (一)校園食材登錄服務平臺系統功能優化：優化平臺網站符合無障礙(2.0版AA)規範網頁、網頁查詢食材名稱加註食材中文統一名稱、開發國民中小學多樣性標準菜單、持續維護幼兒園標準菜單、優化各級學校及主管機關管理功能。  (二)校園食材登錄服務平臺系統管理維運：包含持續執行系統監控與維運、跨部會系統介接及廠商介接輔導等。  (三)校園食材登錄服務平臺推廣服務：精進食材中文名稱統一化機制(含編碼)、持續進行Open data開放、依照區域/縣市/供應方式進行每月菜色/食材供應頻率之大數據分析、撰擬學校午餐健康飲食建議方案並進行健康飲食宣導、主動式會員行銷推播。 |
| 十二、原住民族教育推展 | 辦理原住民學生教育 | 一、賡續推動「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計畫」。  二、108年6月19日修正公布「原住民族教育法」，以建立完整原住民族教育體制、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權為目標，修正重點包括擴大原住民族教育對象、完備行政支持系統、促進原住民族參與、強化師資培育，以及深化民族教育等。  三、辦理原住民族實驗教育，截至108年1月31日業有28校通過直轄市、縣（市）政府審議核可辦理民族實驗教育。  四、推動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專職化，107學年度共13個縣市政府辦理甄選，並進用112名專職族語老師。  五、推展原住民族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學前教育，提高5歲原住民族幼兒入園率，並賡續補助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住宿伙食費、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補助推展原住民族族語教學、原住民族人才培育相關計畫及原住民族校園環境與設施設備充實改善計畫。  六、推動原住民族高等教育人才培育，保障原住民族學生升學權益，每學年度依原住民族委員會所提人才類別建議鼓勵大專校院提供原住民族學生外加名額或開設專班。  七、推動大專校院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簡稱原資中心），108年度補助105校原資中心，提供原住民族學生生活、學業、生涯輔導等一站式服務，並補助5個區域原資中心，建立資源分享平臺，提供諮詢及經驗交流。  八、培育原住民族師資，依地方政府需求提供原住民族教育師資公費生名額，108學年度核定77名，並保障原住民族學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機會。 |
| 十三、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二、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三、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四、提升「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五、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六、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七、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 一、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本部配合「社區大學發展條例」授權規定，業於108年5月8日修正發布「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發展辦法」，並於108年5月21日、22日分別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實施要點」及公告「教育部補助社區大學經費計算基準」，以協助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並達輔導社區大學穩健辦學之目標。  二、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一)結合在地組織於各鄉鎮市區設置樂齡學習中心：  1.為因應高齡社會，鼓勵國人養成良好終身學習習慣，108年度已於各鄉鎮市區成立366所樂齡學習中心、培訓1萬1,366位樂齡志工，計有1,670個樂齡學習社團延伸學習課程，歷年學習總場次達76萬9,488場次，累積已達1,619萬餘參與人次。  2.本部將樂齡學習資源拓點到最基層的村里，108年度已至3,006個村里擴點服務，節省高齡者往返的時間，鼓勵高齡者在地學習。  3.補助大學院校辦理「樂齡大學計畫」，運用國內大學校院共同推動創新多元的樂齡學習課程，以18週學制之學習方式，讓55歲以上國民有機會進入校園和大學生學習，107學年度計有107所大學參與計畫。  (二)108年度成立113個自主學習團體前往城市邊陲地及偏鄉帶領活動，協助高齡者貢獻服務的能量，並結合大學校院及民間團體能量協力推動。  (三)委請專業團體執行樂齡學習輔導團計畫：  1.108年度續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4所學校持續組成5個輔導團，強化高齡教育專業化，輔導366所樂齡中心，進行各鄉鎮市區樂齡中心抽訪，辦理培訓、聯繫會議，強化人員知能，整體提升國內高齡教育專業素養，及瞭解各中心實際執行之困難。  2.研編適性高齡者教育教材，提供多元化學習方案：本部積極研發代間教育、退休生涯規劃、樂齡學習、祖孫關係等教材已達30冊，並完成研編生命故事、樂齡運動保健等3種數位教材，及拍攝完成原住民地區、偏鄉地區之宣導樂齡學習影片，與優良教材及樂齡故事等計畫徵選事宜。  3.108年各區輔導團進行樂齡學習規劃師培訓，計培訓近200人，整體提升國內高齡教育專業素養。  三、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一)普及親職教育及婚姻教育：辦理各類家庭教育課程與活動，共計5,088場次；結合515國際家庭日辦理「Being together 愛在一起」宣導記者會暨相片徵文活動，鼓勵全家一起相聚、學習、閱讀。  (二)優先實施家庭教育對象，個別化家庭教育諮詢輔導：  1.各家庭教育中心辦理各項家庭教育活動，其中家庭教育送到家之「個別化親職教育」計404件/次。  2.核定實踐大學等9校以服務學習方式，至原住民族鄉鎮市區辦理家庭教育活動。  (三)運用多元化管道及媒材，強化理念及服務資訊宣導：進行「教育部家庭教育網」、「各縣市家庭教育網」改版及持續維運3I互動學習網站。  (四)家庭教育媒材研發，辦理各類人員之增能培訓：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志工召募訓練及在職訓練等活動，計571場次，共計11,432人次參加。  2.委託研發親職教育數位學習手冊及培訓計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教師手冊及數位學習課程、委託辦理社會大眾認識多元型態家庭推廣計畫及「家庭教育數位加值2.0」計畫。  四、提升「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108年度子計畫均如期辦理，重點包括：發展「智慧博物館城」、建構一個最了解您的博物館計畫、運用資通訊科技整合展示互動學習服務與發展國際合作計畫、108年建構「物聯網」暨「智慧製造」展示教育平臺、Hot海洋子計畫、圖書館到你家數位頻道、臺灣學加值扎根計畫、中山樓人文創藝之旅、全民線上數位服務一證通計畫、圖書館前瞻數位科技體驗計畫、國家圖書館核心服務內容提升計畫、公共圖書館擴充實境暨物聯網應用加值計畫、為藝教換新e等14項子計畫。  五、臺北科學藝術園區整體發展計畫  108年度已完成「Future Explore」兒童探索整合展演計畫、「Lab & Meet」實驗室與共想空間建置計畫、「Sky Garden城市綠屋頂計畫(107─109)」、「Green Science環境友善系統建置計畫(107─112)」、「Service +服務升級計畫(107─112)」、「美崙公園─天文館縫合計畫」、「校園圍牆暨道路人行道生態化工程」及「資訊推廣與體驗升級計畫」8項行動計畫審查，並進行工程規劃設計及道路縫合工程。  六、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一)有關「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新建工程」基本設計案，於108年5月22日業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啟動內部提升整體建設計畫執行績效機制，召開南館籌建工作小組會議(108年上半年已召開3次)，以落實本案執行進度。  七、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一)有關「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於108年1月核定補助7縣市。  (二)啟動內部提升整體建設計畫執行績效機制，召開本案執行進度工作檢討會議(108年上半年已召開5次)，以落實本案執行進度。 |
| 十四、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強化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校務發展 | 一、補助辦理返臺參與科展、多語文等競賽等活動及設立東莞及華東2考場辦理國中會考、高中英聽及學測等考試。  二、學費及保險補助:  (一)學費補助：107學年度第2學期及108學年度第1學期分別補助5,248人及5,274人。  (二)保險補助：107學年度第2學期及108學年度第1學期分別補助5,554人及5,627人。  三、參與暑期返臺授課學生人數為760名。補助辦理親、師、生專業知能巡迴講座3校參與人士約3,100名。  四、辦理境外臺校行政主管研習班暨聯合校務座談會，計有校長等一級行政主管40人參加；近150名教師參加「108年境外臺校教師返臺研習班」。 |
| 十五、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一、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二、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  三、培育宏觀視野國際人才  四、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  五、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 | 一、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一)續與奧地利及美國簽署3項備忘錄；推動傅爾布萊特中美文教合作計畫。  (二)持續推動全球17國(地區)37所大學共37項臺灣研究講座計畫，其中擴展東南亞4國5校。  (三)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計26案。  (四)辦理臺印度大學校長會議及臺灣東協南亞國際主管會議，共計2場次。  (五)參加APEC第44屆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暨教育發展分組年會，爭取APEC秘書處官方補助。參加亞太大學交流會臺灣交換學生獎學金(UMAP)委員會暨理事會。執行UMAP交換獎學金計畫。  (六)邀請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計12團49人次。  二、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  (一)補助印尼、菲、泰、蒙、日、韓等國臺灣教育中心及印度臺灣華語教育中心。  (二)補助澳、印尼、印度、馬、越、胡志明市、菲及泰等駐外館處三心整合計畫。  (三)核配108學年度臺灣獎學金新生422名。  (四)核定108學年度新南向培英獎學金40校100名。  (五)補助2名博士生及博士級研究員進行短期研究。  (六)境外學生接待家庭計畫累計完成授證之接待家庭戶數達4,240戶、媒合5,236位境外生。  (七)辦理5場境外學生輔導人員服務素養培訓研習會，逾100所大專校院，400名輔導人員參與。  三、培育宏觀視野國際人才  (一)公費留學考試公告簡章，預計錄取130名。  (二)留學獎學金甄試錄取205名。  (三)臺灣南加州大學博士級研究獎助金甄選預計錄取10名。  (四)本部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錄取36名赴14校攻讀博士學位。  (五)108年學海計畫第1次甄選核定補助，包括學海飛颺核定112校、學海惜珠核定95名、學海築夢核定107校，以及新南向學海築夢共核定92校、366案1,808名。本計畫預計於本年11月公告公告第2次甄選結果。  (六)TaiwanGPS辦理2場經驗分享會，現場參與115人，線上觀看達4,485人次。  四、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八年計畫（102─109）  (一)完成全球華語文教育專案辦公室採購案。  (二)建立應用語料庫及標準體系：已完成書面語7,082萬字、口語500萬字、華英雙語160萬字以及中介語30萬字之語料處理並建置入語料庫。  (三)推廣專業華語文能力測驗：於海內外舉辦244場測驗，國內外考生累計達2萬8,820人次。  (四)補助15所大專校院辦理優化計畫；辦理7所華語文教育機構境外招生資格審查作業；核定31所華語中心績效獎勵金鼓勵其提高招生能量。  (五)選送167名華語教師赴美國等15國學校任教，另選送121名華語教學助理赴9國學校任教；補助103名外國華語教師組團來臺研習、692名國外學生來臺研習華語。  (六)補助國內4所大學校院附設華語文中心規劃設計結合華語學習之觀光課遊程。  五、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  (一)提供優質教育產業、專業人才雙向培育（Market)：核定補助大專校院在臺開設專題研習人才班及研發菁英人才專班、客製化產學合作專班、編纂東南亞新住民七國語文教材、培訓新住民語教師支援人員。  (二)擴大雙邊人才交流(Pipeline)：提供新南向國家「臺灣獎學金」、「華語文獎學金」，以及吸引東南亞及南亞大學講師來臺攻讀碩博士學位之「新南向培英專案」；另為培育我學生，新增「赴新南向國家公費生」、留學獎學金、及選送赴新南向國家產業機構實習之「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  (三)擴展雙邊教育合作平臺/經營跨校夥伴關係(Platform)：於印度、菲律賓等7國設立區域經貿文化及產學資源中心；於新南向國家設立8個臺灣連結(Taiwan Connection)據點；補助大學校院成立5項學術型領域聯盟組織。自108年起整合臺灣連結計畫、產學資源中心計畫及臺灣教育中心計畫(新南向國家)等業務，移由駐新南向各國代表處教育組統籌辦理，以發揮綜效，提升我國高教國際口碑。  (四)108年(107學年度)新南向學生人數KPI為4萬8,300人，經統計107全學年度新南向國家來臺學生人數為5.2萬人，已達到目標值。 |
| 十六、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二、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  三、推動技專校院高教深耕計畫 | 一、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一)因應少子女化趨勢，除技專校院招生名額總量維持零成長外，本部並參酌各校註冊率、資源條件等情況，因應調整各校招生名額總量。另鑑於技職體系餐旅休閒觀光領域培育量充沛，不宜再增加培育量，爰已透過統一調減四技二專日間及進修學制招生名額總量(預計扣減487名)，配合限制各校系科之增設調整(如不同意各校增設餐旅相關領域系科，鼓勵各校增設農林漁牧及工業領域相關系科)，避免技專校院培育領域傾斜於特定領域，維持三級產業人才培育之衡平性。  (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108學年度共核定65件計畫、27所學校、4,362名學生。  (三)108學年度「技專校院精進甄選入學實務選才擴大招生名額比例計畫」，第2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以術科實作方式辦理者，計50校1,477個系科組學程數(占45.4％)，3萬0,259個招生名額(占63.7％)，較107學年度減少5校增加85個系科組學程數辦理術科實作(占整體增加2.3％)，1,177個招生名額增加。  二、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  為強化高等技職教育輸出，鼓勵技專校院辦理客製化產學合作專班，以培育當地產業所需人才。藉由產學合作培訓模式，達成學生、學校、企業多贏效益。專班類型包括學位班及非學位班（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108年(107學年度)已增加培育新南向國家青年4,131人，分別為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學位班)4,004人；外國青年短期技術訓練班40人；中高階專業技術人才短期訓練班87人。  三、推動技專校院高教深耕計畫  高教深耕計畫以四大目標「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發展學校特色、提升高教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協助學校發展多元特色，以學生學習成效為主體，培養學生關鍵能力與就業力，並引導技專校院在教學上回歸務實致用的核心理念。108年度本部共補助82所技專校院執行高教深耕計畫，並於3月29日函知各校108年經費核定事宜，預計於7月底前完成各校修正計畫書檢核及核定作業。 |
| 十七、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一、108年度相關數據：  (一)職場體驗：108年度正式提出申請計4,680人，勞動部於9月底確定媒合就業人數。  (二)學習及國際體驗：108年度正式提出申請計54人，執行計畫9人。  二、108年度執行情形：  (一)辦理種子教師培訓：本部107年10月至10月辦理4場次全國高中職種子教師培訓營，由各校種子教師負責辦理校內宣導，並組成校內執行小組，落實學校輔導工作。  (二)辦理學生宣導說明會：107年11至12月辦理全國共14場次學生家長說明會，向學生及家長說明方案內容、申請作業、就學及兵役配套措施等。  (三)完成學生審查及推薦作業：107年11月至108年3月，高中職進行生涯輔導及導師晤談，辦理初審作業；4至5月由本部審查小組針對學校之推薦名單及相關資料進行複審作業，提供勞動部進行就業媒合作業。  (四)勞動部辦理職前訓練、公布職缺及辦理就業媒合作業：  1.勞動部於108年4月公布職缺類別，並於4至5月辦理職前訓練；5月公布優質職缺、職稱、工作內容及薪資。  2.勞動部彙整各部會提供之優質職缺，建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媒合機制，108年 5月起辦理職前訓練，6至8月以辦理分區就業博覽會、單一或聯合企業媒合、專人就業媒合服務方式，媒合各部會提供之優質職缺與本部推薦之高中應屆畢業生。 |
| 十八、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一、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二、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 一、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一)108年2月14日發布「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  (二)108年5月辦理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預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學校說明會，參與人次約120人。  (三)108年6月辦理計畫經費核定撥付108年度獎勵補助經費，補助計40所學校(3所宗教研修學院類組)。  二、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辦理107學年度第2學期各類學雜費減免經費審核及預撥，並彙辦107學年度第2學期各類助學事項諮詢及輔導學校填報助學整合系統，協助學校及其他部會辦理107學年度第2學期各類助學整合平臺資料傳送事宜。 |
| 十九、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三、玉山計畫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108年1月25、26日辦理108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3月18日公告108學年度繁星推薦第1至7類學群錄取情形；4月10至28日辦理108學年度繁星推薦第8類學群第2階段指定項目甄試；5月16日公告108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及繁星推薦第8類學群錄取情形；6月31日公布108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文件審查結果。7月1日至3日辦理108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  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一)完成各校107年執行成果報告審查作業，據以核定108年補助經費，並函發審查意見引導學校滾動修正計畫及持續精進。  (二)本部於108年3月15日及27日辦理高教深耕計畫校務研究應用主題式工作坊，邀請學校分享運用校務研究回饋計畫執行之經驗，協助大專校院落實證據本位的決策模式及建立教學品質循環圈。  (三)完成本計畫管考平臺建置作業，包括52項共同績效指標、4面向經費管考、5類跨平臺資料匯入，並設計執行成效開放瀏覽查詢等設計，供外界了解本計畫推動成效。  (四)高等教育深耕弱勢協助機制：本計畫已規劃提升弱勢學生進入公立大學機會並提供公私立大專校院經濟弱勢學生生活輔助金與完善課業輔導，108年計68所公私立大學校院共同推動，本部補助4.19億元，學校外部募款1.84億元，共6.03億元。  三、玉山計畫  108年玉山學者計畫共28校提出103件申請計畫，經本部分6學術領域以嚴格標準審查，計32件計畫通過審議，其中13件為玉山學者、19件為玉山青年學者。 |
| 二十、青年生涯輔導 | 一、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職場體驗業務  二、辦理青年創新培力業務 | 一、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職場體驗業務  (一)辦理推動職涯輔導計畫，大專校院補助64校、87案；民間團體補助8案。  (二)北、中、南區召集學校辦理推動委員會議、聯繫會議、職輔增能活動各5場次；辦理108年大專校院職涯輔導成果評選，共計176件申請案件；辦理108年大專校院職涯輔導補助案成果分享會，共83校、151人參與。  (三)108年截至6月30日青年職場體驗網線上瀏覽66萬9,539人次，並共有2萬2,751人次利用網站尋找職場體驗機會。青年暑期社區職場體驗計畫共媒合600人體驗、大專生公部門見習計畫共媒合546人次見習、經濟自立青年工讀計畫共媒合236人次工讀。另推出10部360°VR職場體驗影片，共累積5萬4,438觀看人次。  (四)108年度與17個地方政府合作辦理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關懷扶助計畫，截至6月30日共輔導246位青少年，協助青少年適性轉銜就學、就業或參加職訓，奠定未來生涯發展基礎。  二、辦理青年創新培力業務  (一)辦理「智慧鐵人創意競賽」，截至6月底計6,435人次。  (二)將於7月至8月辦理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預計培訓280人。  (三)辦理「創創點火器-創新創業人才培育計畫」，截至6月底計491人次參與創新創業主題活動。 |
| 二十一、青年公共參與 | 一、促進青年政策參與  二、推動青年志工參與計畫，鼓勵青年投入志工服務  三、推動青年社會參與 | 一、促進青年政策參與  (一)規劃7至9月辦理「青年好政系列-Let’s Talk」讓青年開啓對話，培養思辨和公民參與的行動力，預計捲動800餘位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二)為將審議民主精神帶往校園，已於6月辦理「審議民主主持人才培訓-基礎訓練」，共計培訓88位青年。  (三)推動大專校院學生會輔導工作，辦理「108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溝通平臺-次長座談會」、「108年大專校院課外活動主管聯繫會議」、「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競賽暨觀摩活動」，透過雙軌輔導方式，持續健全學生會組織運作健全。  二、推動青年志工參與計畫，鼓勵青年投入志工服務  (一)於108年4月公告青年志工參與服務計畫，獎勵青年組隊提案服務，共核定獎助195隊，於7月至9月期間陸續投入志願服務。  (二)成立4家青年教育志工推動中心，推展以教育為核心之主題式志工服務方案，截至108年6月底辦理服務活動21場次，培訓7場次。  三、推動青年社會參與  (一)辦理青年社區參與行動2.0 Changemaker計畫，提供37組青年團隊行動金。  (二)補助學校或民間團體辦理青年公共參與相關活動計6案，共同培育公共事務青年人才。  (三)於6月25日辦理1場青年發展事務財團法人交流座談會及參訪活動，強化青年法人橫向交流聯繫，並透過提升財團法人法、財務處理及會計制度觀念，健全青年法人發展效能。 |
| 二十二、推動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 | 一、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海外志工  二、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 | 一、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海外志工  (一)推動Young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655人，遴選14組團隊(85名)青年赴15國參訪交流，強化青年國際事務知能與行動力。  (二)辦理全球青年趨勢論壇，籌組Youth Pilot融入青年觀點規劃論壇。  (三)鼓勵並補助青年於海內外進行國際發聲行動，計補助14組青年296人，促進青年國際參與及提升青年國際視野。  (四)辦理4場海外志工計畫說明會暨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介紹，讓更多青年了解計畫申請規定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共50校、208名青年參加。  (五)鼓勵青年參與「青年海外志工服務隊」及「青年從事海外長期志工」計畫，計有60個大專校院及15個民間組織、157個團隊、1,626名青年至26國服務。  (六)總統於6月14日接見141名青年海外和平工作團青年代表並授旗，以肯定青年投入海外志願服務，將臺灣帶向世界。  二、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  (一)青年壯遊點計畫，於全國建置61個青年壯遊點，辦理151梯次活動、6,092人次參與，並提供壯遊體驗資訊諮詢等服務3萬3,707人次。  (二)青年壯遊點推動戶外教育試辦計畫，共22個青年壯遊點與鄰近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作推動戶外教育，提供學生體驗及探索活動場域。  (三)青年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共計111組、467人參與。另辦理共識營，175人參加。  (四)青年體驗學習計畫，共12名青年參與，於國內外進行壯遊探索、達人見習、志願服務、創業見習等體驗。  (五)青年壯遊點DNA計畫，共入選14個團隊，鼓勵青年團隊結合在地資源與社群網絡，深耕及永續發展青年壯遊點。  (六)辦理大專校院學生國際體驗學習計畫，透過教師設計學習主題，引導學生自主規劃赴海外壯遊體驗學習，共遴選19所學校執行。 |
| 二十三、國家體育建設 | 一、運動i臺灣計畫等相關計畫  二、推展競技運動  三、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第二期) | 一、運動i臺灣計畫等相關計畫  核定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運動i臺灣計畫」等逾2,200項次及82個全國性體育運動團體辦理全民體育活動逾128項次，效益如下：  (一)建立運動交流平臺，辦理國民體育日多元體育活動、銀髮族運動樂活、推廣女性參與運動、外籍移工運動樂活、縣市輔導作業、志願服務工作、巡迴運動指導團、鄉鎮市區體育會嘉年華、社區聯誼賽及運動熱區等計畫，提供國人多元參與運動機會，預計年底可達190萬人次。  (二)建立線上運動知能傳播平臺，粉絲加好友人數已逾15萬人。  (三)多元培訓體育運動志工及運動專業人員，有效提升全民運動推廣質、量，108年6月底前授證數達1.1萬人次。  (四)辦理「社區體適能」、「巡迴運動指導團」觀摩及交流活動，提升全民運動人力職能，各項活動滿意度平均達4.71以上(滿分5分)。  二、推展競技運動  (一)推動奧亞運特定體育團體訪評：107年度奧亞運特定體育團體實地訪評已於108年1月底前執行完畢，並於108年度上半年陸續召開審查會議，其訪評報告業於108年5月20日公告於本部體育署網站專區（首頁/競技運動/奧亞運單項運動團體訪評報告），並將訪評結果函送各受訪協會。108年度奧亞運特定體育團體訪評計畫刻正辦理招標作業。  (二)辦理運動防護員授證：持續輔導辦理運動防護員繼續教育訓練課程及專業研習活動，並納入繼續教育訓練時數。108年度第1次運動防護員資格檢定考試簡章經台灣運動傷害防護學會提報，本部體育署已於108年4月17日備查在案。  (三)輔導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基本維運及辦理2020東京奧運暨2022杭州亞運菁英及潛力奪牌選手之運科支援計畫。  1.基本維運：持續輔導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國家代表隊培訓及各項行政業務，完善訓練環境並提供培訓選手訓練及比賽所需器材設備等支援。  2.運科支援計畫：  (1)擴大建構運動訓練後勤支援系統：實施培訓隊運科支援及各領域運科檢測並實施體能訓練，提供運動、醫療及訓練支援，落實運科、防護人員隨隊支援機制，即時回饋。  (2)強化且組成國訓中心運科團隊之重要性：加強運科、防護、護理人員專業知識及技能，積極參與各領域研討會及儀器設備學習新知。  (3)配合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發展競技運動訓練之物聯網系統：為支援羽球培訓隊、桌球培訓隊、女子室內排球隊等隊伍情蒐支援，針對教練與選手情蒐需求，可運用雲端空間提供剪輯過後的情蒐影片連結及相關統計數據分析等，對於參賽的事前準備上更為完備。  (四)輔導縣市政府辦理全國運動會：持續輔導桃園市政府籌辦108年全國運動會，各競賽種類技術手冊，業於108年4月2日核定並及於108年4月12日公告；完成球類資格賽報名審查作業，並陸續於108年5月至8月辦理各項球類資格賽，以遴選優勝隊伍於108年全國運動會期間辦理決賽。  (五)辦理優秀運動選手、教練獎勵：已撥付奧運奪牌選手計14人次終身按月支領國光體育獎助學金；委託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辦理「108年度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審查與資料建置計畫」，並召開「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63人次之國光體育獎助學金2,935萬元。  三、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第二期)  (一)「宿舍、器材及監控中心新建工程」於106年7月31日舉辦開工動土典禮，108年3月15日辦理上梁祈福典禮，已完成地上結構體，刻正執行室內裝修等作業，持續積極趲趕進度中。餐廳、男女宿舍及景觀工程預計於108年12月底前竣工，以供2020東京奧運培訓使用。  (二)「舊建物補照工程‐教學大樓」於107年9月6日決標，原契約工項已於108年6月12日申報竣工。  (三)「公共設施及景觀第三期工程」於107年9月26日決標，已於108年1月16日竣工，3月28日完成複驗。  (四)「舊建物補照工程‐行政大樓」於108年6月20日至6月24日辦理公開閱覽，6月28日上網公告。  (五)「公共設施及景觀第四期工程」持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108年6月28日辦理上網公告招標作業。  (六)「舊建物補照工程‐二宿及餐廳」持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 |
| 二十四、學校體育 | 活力SH150計畫等相關計畫 | 一、推動課程教學優質化：相關計畫皆依期程照案執行並符合進度，辦理績效將於年底統計確切數據。  (一)已於108年6月6日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體育專業領域課程綱要」。  (二)已於108年5月20日至31日，辦理4場次體育班課程與教學發展研習暨前導學校成果發表會，增進體育班教師對於新課綱之理解，並提升體育班課程規劃能力，參與人數計577人。  (三)108年7月-8月預計辦理北、中、南、東，共8場之「體育教師增能研習」。  (四)已於108年4月26日至28日、5月31日至6月2日辦理2場次「108年度體育教學模組種子教師增能研習」，由種子教師回縣市推廣，下半年預計辦理縣市體育教學模組教師研習40場次。  (五)辦理108年度推展學校適應體育計畫  1.建置適應體育數位平臺(含數位教材、人才資料庫、硬體資源共享及焦點社群討論)。  2.辦理標竿學校計畫，遴選高雄市立五權國小、臺中市立順天國中、臺南市立忠孝國中、新竹縣立新豐國中、新北市立文德國民小學及國立和美實驗學校，計6校。  3.辦理教師增能研習(初階及進階)及適應體育倡議與宣導(含發行適應體育新知電子書、發行國外文獻、推播適應體育訊息至少70則、辦理1場影片競賽及全國巡迴傳愛影展、辦理至少2場親子運動體驗活動、建立適應體育Youtube頻道、錄音檔等)等計畫。  (六)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計15個)辦理「107學年度適應體育初階教師增能研習計畫」。  二、培育學校體育運動人才：  (一)獎勵各級學校聘任專任運動教練：107學年度已補助18個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學校共424人、3所大專校院12人、35所國私立高中職42人，合計478位專任運動教練。  (二)辦理「補助高中以下學校增聘運動教練實施計畫」，108年持續補助13個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學校共69名、國立高中職31名，計100名。另依推動學校足球計畫補助共50名足球教練，共計150名。  (三)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卓越運動代表隊增聘運動教練實施計畫：108年已核定補助7個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學校共17校18名、國私立高中職共11名、大專校院共10校11名，共計38校40名。  (四)補助國家訓練中心聘任教練，108年已核定補助40名。  (五)完成辦理107學年度在職專任運動教練增能研習會共3場次，參與研習人數共634位。  (六)完成107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輔導訪視120所學校；執行專任運動教練練追蹤訪視輔導作業，計22名。  (七)補助156校辦理「107學年度補助各級學校約用運動防護員巡迴服務計畫」，累計超過8,000人次之體育班學生受惠。  (八)建置區域醫療防護體系：累計177所地方醫療院所(含北北基區、桃竹苗區、中彰投區、雲嘉南區、高東屏區、宜花區)加入區域醫療防護體系。  (九)辦理培育優秀原住民族運動人才計畫：108年度核定10種運動種類之高中及國中小選手總計140名為培育對象。  三、辦理運動競賽與學校體育活動：  (一)推動SH150方案：辦理普及化運動及各項學生多元體育活動(包括游泳、山野教育、探索體育、民俗體育、游泳、拔河、羽球等)，逾150萬名學生參與。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參加檢測站檢測學生人數共5萬2,319人。  (三)辦理各級學生籃球、排球、棒球、足球、女壘運動聯賽及全國綜合性賽會(包括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逾6萬3,000名學生參與。  (四)推動學校體育新南向  1.邀請7個新南向國家計13項次來臺參加108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108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其他運動種類要邀請賽。  2.補助151校辦理學校運動團隊交流，補助54校辦理各級學校體育運動教學參訪等交流。  (五)推動學生足球運動  1.辦理國中、高中及大專足球聯賽：共288隊，5,996人參加。  2.補助16縣市聘用49位足球教練。  3.補助12縣市辦理18場次之裁判及教練增能研習會；補助11縣市辦理14場次教師足球教學研習會。  4.補助12縣市辦理24場次足球競賽；補助15縣市辦理跨縣市區域足球競賽，計33校參加。  5.補助16縣市42校購置消耗性器材；補助16縣市40所學校資本門器材；補助13縣市28所學校修(整)建足球場地。  (六)促進優質學生棒球運動  1.學生棒球隊參加聯賽數達1,061隊(國小432隊、國中283隊、高中226隊、大學120隊)，大專系際盃棒球158隊參賽。  2.辦理大專校院系際盃棒球賽計有158隊參賽，3,021名學生參加。  3.補助2所學校新建簡易棒球場。  4.評選補助66所學校整建簡易棒球場。  5.輔導19縣市發展社區(團)棒球。  6.聘請日本講師辦理1梯次裁判增能研習約有105人參加。  (七)推動學校游泳教學及學生水域運動  1.補助22個直轄市、縣(市)政府及85所國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游泳課程及體驗活動經費。  2.補助35校計58件區域性水域運動體驗推廣活動及游泳或水域運動觀摩及研討(習)。  3.補助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水域安全宣導265場次。  4.補助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游泳池經營管理(救生員)經費。  (八)辦理山野教育推廣活動  1.已完成研編學校辦理山野教育安全管理檢核工具應注意事項與個案實例（中級山），供推廣山野教育之學校評估使用。  2.辦理12場次山野教育師資培育，計585人次參與。  3.補助輔導138所學校辦理山野教育推廣計畫。  4.培訓94人次大專校院登山健行社團領導人才，回校規劃推廣活動10個。  (九)輔助辦理各項原住民族學生體育活動及輔助原住民族學校發展運動社團及代表隊：計補助第10屆紅葉小巨人盃少棒錦標賽等5案。  (十)加強特殊體育活動之推展：計補助辦理全國中等學校身心障礙會長盃錦標賽及身心障礙學生體適能活動營等8案。  四、整備學校運動場地設備器材：  (一)計補助127校(含原住民族學校13校及偏鄉地區學校27校)新修整建運動場地及購置體育器材設備。  (二)108年「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體育教學設備與器材計畫」計補助345校購置學校體育教學設備與器材，其中包含充實身心障礙運動選手績優學校體育設備器材16校及改善原住民族學校相關設備101校。 |

**肆、本部及所管特種基金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說明**

有關教職人員舊制年資退休金，依教育部107年3月精算報告，以106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具有退撫舊制年資且領取定期給付之教育人員及遺族計16萬5,506人，年度平均總所得為51萬186元。現職人員中符合退撫舊制年資資格之教育人員共計6萬695人，平均年齡為50.52歲，平均退撫舊制年資為4.54年，平均薪額為4萬7,865元，並以各級政府退休教職人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含兼領）之比率分別約為2％、98％及在折現率1.64％為基礎下，估算未來30年（107年至136年）中央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2,126.35億元（另地方政府約為9,114.23億元），扣除107至108年6月底止已支付數232.1億元後，未來應負擔約1,894.25億元。